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National Erhlin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綜合高中選課輔導手冊

109

姓名：

學號：

適用學生：109學年度入學學生

核准文號：臺教授國字第1090003659號函核准

核准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

目錄

| | |
|--------------------------|----|
| 壹、學校背景 | 1 |
| 貳、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 1 |
| 一、教育理念 | 1 |
| 二、教育目標 | 2 |
| 參、畢業條件 | 3 |
| 一、總學分數 | 3 |
| 二、必修學分數 | 3 |
| 三、團體活動時間、彈性學習時間之規劃 | 4 |
| 肆、課程概述 | 5 |
| 一、課程設計原則 | 5 |
| 二、學習課程地圖 | 5 |
| 三、開設學程課程地圖 | 7 |
| 四、學程學分數表 | 13 |
| 五、跨班、跨學程、跨年級選修科目 | 19 |
| 伍、選課輔導 | 20 |
| 一、選課輔導目標 | 20 |
| 二、輔導項目 | 20 |
| 三、輔導人員 | 20 |
| 四、查詢資源 | 20 |
| 五、課程輔導諮詢實施方式流程圖 | 21 |
| 六、選課流程與時程圖 | 22 |
| 七、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 24 |
| 陸、學生升學進路 | 26 |
| 一、升學考試類別 | 26 |
| 二、升大學相關管道 | 27 |
| 三、升科技大學相關管道 | 35 |
| 四、考科資訊 | 39 |
| 五、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41 |
| 柒、生涯輔導工作與資源 | 41 |
| 捌、相關網站介紹 | 47 |
| 玖、常見問題 Q&A | 49 |
| 拾、附錄 | 52 |
|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52 |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 57 |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學程分流實施要點 | 60 |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適性轉科實施要點 | 63 |
| 國立二林工商自主學習計畫與相關表件 | 65 |

壹、學校背景

本校創立於民國二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初名為「北斗興農國民學校」。民國三十年四月，改名為「北斗實踐農業學校」。臺灣光復後，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改名為「台中縣立二林初級農業職業學校」。民國三十九年彰化設縣，校名隨之易為「彰化縣立二林初級農業職業學校」。民國四十三年八月試辦高級部農藝科，民國四十四年八月正式改為完全農業職業學校，翌年定名為「彰化縣二林農業職業學校」。民國五十五年八月增設工科，十月改制為「彰化縣二林農工職業學校」。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八月起停止初級部招生，並奉命提升為「台灣省立二林農工職業學校」，並奉准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民國六十四年八月起農科停止招生，並增設綜合商業科。民國六十六年六月原農科最後一屆學生畢業後，八月再更名為「台灣省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並附設高級工商職業進修補習學校迄今。民國九十年招收綜合職能班，民國九十一年招收體優班，九十一年也將原本之高職部四個班，改為綜合高中。全校之學制可謂全彰化縣內最齊全，最完善之學校。校地廣闊，校園景觀優美，可擴充性極高。

貳、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一、教育理念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National Erh-lin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有優質的教職員工團隊，願意共同營造和諧有品的校園文化，多元適性的差異化課程，快樂歡欣的教室，溫馨友善的學習氛圍，使二林工商精進成為「Excellent 優質」、「Learned 博雅」、「Vitality 活力」、「Science 科學(技)」，務實致用、創新導向的優質永續校園，更是莘莘學子適性揚才的圓夢學園。

溫馨、博雅、活力、科學、優質



學生圖像



二、教育目標

(一) 學術群—學術社會學程教育目標

1. 培育地理識圖與野外探索的基礎人才
2. 培養分析國際分工與區域經濟能力的基礎人才
3. 培養探究歷史演進差異能力的基礎人才
4. 培養解析政治與經濟運作要素的基礎人才。
5. 培育應用法律與社會知識的基礎人才。
6. 培養終身學習與跨領域能力之人才

(二) 學術群—學術自然學程教育目標

1. 培養自然科學基本知能與探索能力的科學人才。
2. 培育善用科學方法與實作能力，解決生活問題之人才。
3. 培育懂得欣賞自然環境之美，珍惜資源愛護自然之人才。
4. 培養終身學習與跨領域能力之人才

(三) 電機與電子群—電子技術學程教育目標

1. 培育電子技術之基本知能(基礎)
2. 培育電子技術之基本技能(基礎)
3. 培育電子硬體周邊技術相關實務工作之能力，成為電子硬體技術人才
4. 培育程式語言維護技術人才
5. 培育晶片韌體維修技術人才
6. 培育良好的安全工作習慣及職業道德，並有終身學習之能力

(四)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技術學程教育目標

1. 培育健全之電機行業基礎技術人才。
2. 培育工業配線之基礎技術人才。
3. 培育室內配線之基礎技術人才。
4. 培育人機介面之基礎技術人才。
5. 培育學生之職業道德認知及終身學習的人才。

(五) 商業群—商業經營學程教育目標

1. 培育相關會計知能及會計實務操作的基礎人才。
2. 培育商業經營服務領域所需之基本營運人才
3. 培育協助執行行銷企畫與解決問題能力之人才。
4. 培育操作文書排版、網路通訊及視窗軟體應用之基礎人才。
5. 培育金融知識及理財規畫之基礎人才。
6. 培養職業道德、工作安全及終身學習能力之人才。

(六) 設計群—室內空間設計學程教育目標

1. 培育室內空間設計相關行業之基層人才。
2. 培養識圖、製圖及電腦繪圖之基礎人才。
3. 培養裝修施工之基礎技術，成為裝修技術人才。
4. 培育能繪製建築工程圖樣及施工圖樣，以及從事室內空間設計相關設計人才。
5. 養成良好的安全工作習慣、職業道德並培育相關傳業領域終身學習之人才。

參、畢業條件

一、總學分數

學生在校期間，依本校實際狀況修習部定必修科目、校訂必修科目及校訂選修科目，取得一百六十學分(以上)，且修習不計學分之活動科目(含團體活動時間、彈性學習時間等)。

二、必修學分數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分為語文領域、數學領域、社會領域、自然領域、藝術領域、生活領域、健康與體育領域、全民國防教育等領域，各領域課程必修學分又分為部定必修、校訂必修。本校學生在校期間須修滿部定必修 48 學分、校訂必修 4 學分全部及格，始可畢業。

高一部定、校訂課程

| 類別 | | 領域/科目 | | 學分數 | | |
|---------|----|----------|-------|-----|-----|-----|
| 名稱 | 學分 | 名稱 | 學分 | 一上 | 一下 | |
| 部定必修 | 48 | 語文 | 國語文 | 8 | 4 | 4 |
| | | | 英語文 | 8 | 4 | 4 |
| | | 數學 | 數學 | 8 | 4 | 4 |
| | | 社會 | 地理 | 4 | (2) | 2 |
| | | | 公民與社會 | | 1 | 1 |
| | | 自然科學 | 物理 | 4 | 2 | |
| | | | 生物 | | (2) | 2 |
| | | 藝術 | 音樂 | 4 | 1 | 1 |
| | | | 藝術生活 | | 1 | 1 |
| | | 綜合活動 | 生涯規劃 | 4 | 1 | 1 |
| | | 科技 | 資訊科技 | 4 | 2 | |
| | | 健康與體育 | 健康與護理 | 2 | 1 | 1 |
| | | | 體育 | 4 | 2 | 2 |
| | | 全民國防教育 | | | 2 | 1 |
| 小計 | | | 48 | 24 | 24 | |
| 校訂必修 | 4 | 社會領域 | 歷史 | 2 | 2 | (2) |
| | | 科技 | 生活科技 | 2 | | 2 |
| | |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 (4) | (2) | (2) |
| | | 小計 | | 4 | 2 | 2 |
| 校訂選修 | 8 | 自然科學 | 化學 | 2 | 2 | (2) |
| | | | 地球科學 | 2 | | 2 |
| | | 多元選修 | | 4 | 2 | 2 |
| | | 小計 | | 8 | 4 | 4 |
| 修習學分數合計 | | | 60 | 30 | 30 | |

備註：(2)表示為上下學期對開的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由特教老師依需求規劃。

三、團體活動時間、彈性學習時間之規劃

本校學生每週上課節數 35 節中，其中包含「團體活動時間 2 節」及「彈性學習時間 3 節」，規劃如表所示：

| 類別 | 內容 | 節數 | 說明 | 備註 |
|--------|--|-----|---|--------------------------------------|
| 團體活動時間 | 班級活動 | 1 節 | 導師運用 | 週三第 6~7 節 |
| | 社團活動 學生自治活動 學生服務學習 活動 週會或講座等 | 1 節 | 本校社團有： 期刊編輯社、商業經營研究社、果物研究社、學術研究社、會計資訊研究社、英文閱讀社、經濟研究社、電子技術研究社、建築賞析、機械加工技術研究社、英語會話社、書法社、閱讀理解研究社棋藝社、日語研究社、建築達人社、建築美學研究社、前進會計事務社、管樂社、古箏社、alive 熱門音樂社、民謠吉他彈唱社、KTV 社、街舞社籃球社(一)(二)、桌球社、棒球社、拳擊社、重量訓練社、羽球技巧精進社、龍獅戰鼓隊、二工滑輪隊、環保社、天使志工社、紫錐花(春暉)社、哇哈哈青少年服務團、二工 SKY 天空儀隊、童軍社、康輔社、攝影社、桌遊社、自治幹部社 | |
| 彈性學習時間 | 學生自主學習 | 1 節 | 依據學生學習需求與特質，以個人或小組形式在教師協助下，訂定學習目標並進行自我檢核。(3 年至少 18 節) | 依本校「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辦理，詳細說明及相關表件請於學校首頁下載。 |
| | 選手培訓 | | 提供給對於特定領域有專長的同學額外練習的時間，名單也是由老師選定提出。同學可以針對自己較擅長的領域，向老師爭取成為競賽選手。 | |
| | 學校特色活動 | | (1)軍歌歌唱比賽(2)分流輔導說明 (3)國語文競賽(4)英語文競賽 | |
| | 週期性授課 1. 充實/增廣性教學 2. 補強性教學 | | 依據學生學習需求與特質，自由選擇學程課程體驗，作為選擇學程及生涯規劃之參考。 充實/增廣性教學：以 9 周為一週期 補強性教學：為整學期授課。 | |

| | | | | |
|--------|---------------------|----|--|-----|
| 彈性學習時間 | 1. 充實 / 增廣性教學 (9 周) | 高一 | 1. 學術社會學程：世界進行式 2. 學術自然學程：科學好好玩 3. 室內空間設計學程：空間魔法師 4. 電子技術學程：奇幻燈光秀 5. 電機技術學程：電路連連看 6. 商業經營學程：店長換你做做看 | 3 節 |
| | | 高二 | 1. 食尚玩家 2. 生活玩家 3. 生活小百科 4. 圖學與製圖 5. 多媒體數學 6. 網路異想世界 | 2 節 |
| | | 高三 | 1. 影音與文學 2. 食農教育 3. 商業簡報 4. 立體圖 5. 程式設計玩機器人 | 2 節 |
| | 2. 補強性教學 (全學期授課) | 高一 | 無 | 0 節 |
| | | 高二 | 無 | 0 節 |
| | | 高三 | 高三學術：國文閱讀與寫作 | 1 節 |

肆、課程概述

一、課程設計原則

- (一)充分試探：透過生涯輔導及課程介紹，輔以召開宣導說明會，協助學生選擇課程及學程。
- (二)彈性選課：除必修課程之外，提供多元、彈性之課程，以供學生選修各類課程。
- (三)重視性向：尊重學生之性向及興趣，協助學生充分適性發展、適性升學、就業。
- (四)進路寬廣：兼具高中與高職之升學與就業進路，學生可考量性向、興趣及能力，自由選擇發展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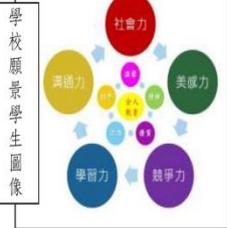
二、學習課程地圖

- (一)學習課程地圖內容為各學程在各年級所開設的科目，科目名稱若有「★」表示為該學程的「核心科目」，也是該學程的「必選修」科目。
- (二)妥善利用學習課程地圖，做自己學習的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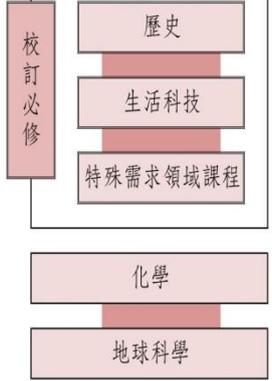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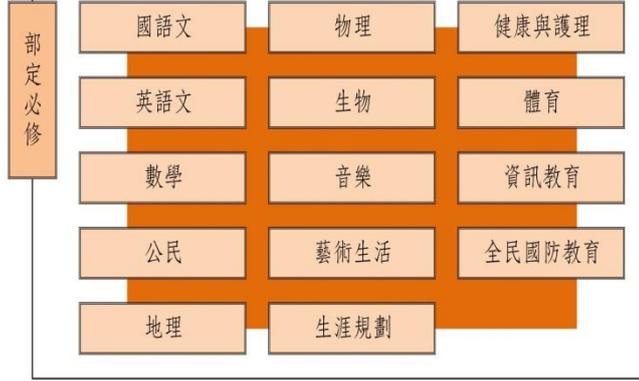


總體課程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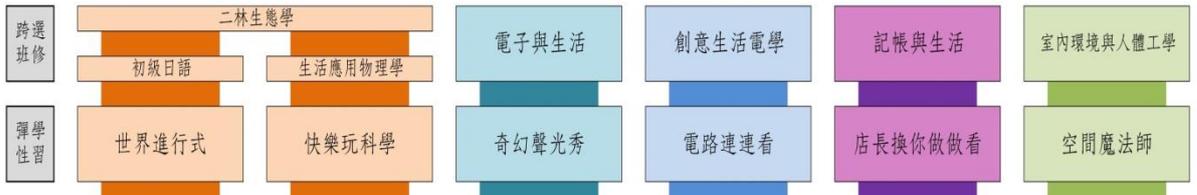
ELVS
National Erh-fan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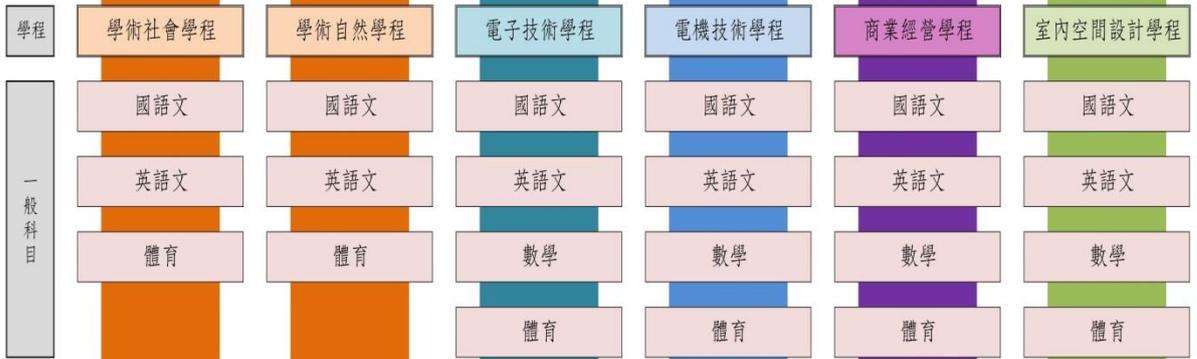
高一：基礎學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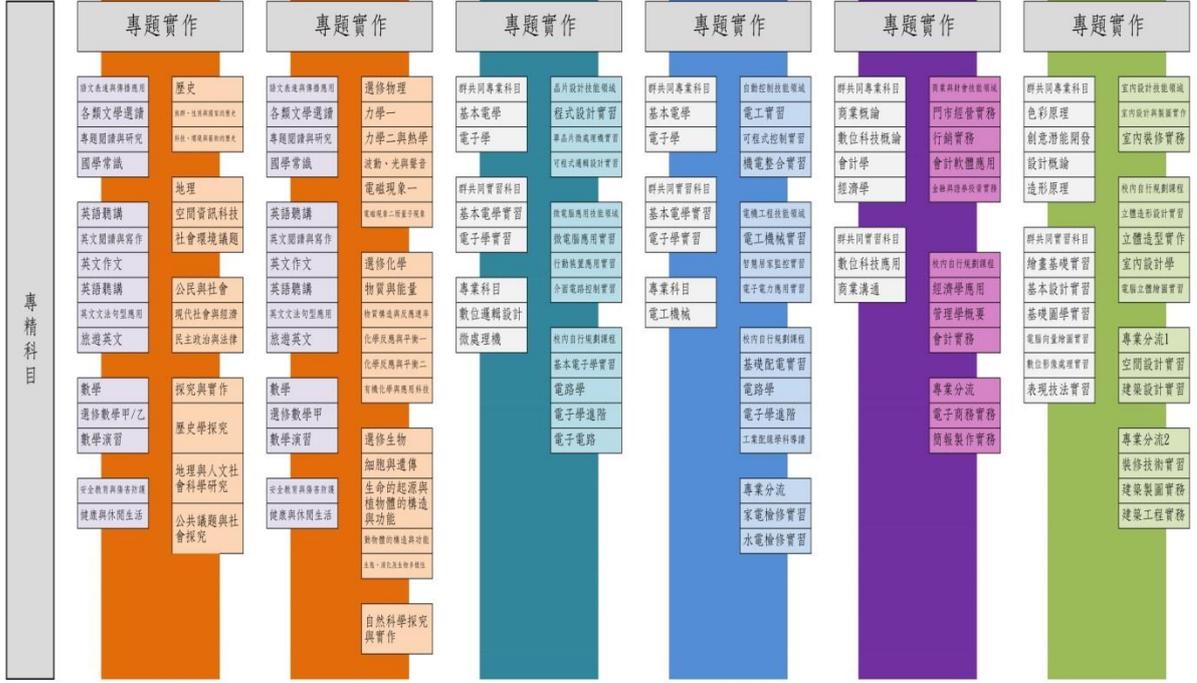
高一：職業試探



高二：學程分流



高三：專精分化



三、開設學程課程地圖

| 年段 類別 領域/科目 | 第一學年 | | 第二學年 | | 第三學年 | |
|---|-------|------------------------|-------------------------------|---------------------------------|--|--|
|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 一般科目 | 語文 | 國語文(4) 英語文(4) | 國語文(4) 英語文(4) 英文聽講(1) | 國語文(4) 英語文(2) 英文文法(1) | 國語文(4) 英語文(2) 英文文法(1) | 英文文法(1) |
| | 數學 | 數學(4) | 數學(4) | | | |
| | 社會 | 公民與道德(1) 歷史(2) | 公民與道德(1) 地理(2) 生物(2) | | | |
| | 自然 | 音樂(2) | 藝術生活(1) 生涯規劃(1) 生活科技(2) | | | |
| | 藝術 | 藝術生活(1) | 藝術生活(1) 生涯規劃(1) 生活科技(2) | | | |
| | 綜合活動 | 生涯規劃(1) | 生涯規劃(1) 生活科技(2) | | | |
| | 科技 | 資訊科技(2) | 生活科技(2) | | | |
| | 健康與體育 | 健康與護理(1) |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 | | |
| | 國防 | 全民國防教育(1) | 全民國防教育(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2) | | | |
| | 自然 | 化學(2) | 地球科學(2) | | | |
| 專精科目 | 語文 | | 專題閱讀與研究(2)★ | 語文表達與傳講應用(2)★ | | 各篇文學選讀(2) 國學常識(2) 英文小說選讀(4) 旅遊英文(2) |
| | 數學 | | 數學(4) 數學演習(2) | 英文閱讀與應用(2)★ 數學(4) 數學演習(2) | 英文作文(2) 英文文法句型應用(2) 選修數學(4) | 選修數學(4) |
| | 地理 | | 地理(2)★ | 地理(2)★ | 空間資訊教育(3)★ 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2) | 社會環境議題(3) |
| | 歷史 | | 歷史(2)★ | 歷史(2)★ | 族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3)★ 歷史學探究(1) 民主政治與法律(3)★ | 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3) 歷史學探究(1) 現代社會與經濟(3) |
| 社會 | | | 公民與社會(2)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2) | 公民與社會(2) 專題著作(2) | | 多元選修(2) |
| | |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 多元選修(2) |
| 適性發展 |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 多元選修(2) |
| | | 彈性學習時間(3) 團體活動時間(2) | 彈性學習時間(3) 團體活動時間(2) | 彈性學習時間(3) 團體活動時間(2) | 彈性學習時間(3) 團體活動時間(2) | 彈性學習時間(3) 團體活動時間(2) |
|  | | | | | | |
| ELVS | | 一般科目 | | 專精科目 | | |
| | | 即定、必訂必修 | | 校訂必修 | | 校訂選修 |
| | | | | 校訂選修-核心課程★ | | 校訂選修-核心課程★ |
| | | | | 校訂選修 | | 校訂選修 |



| 學程教育目標 | 學程專精能力 |
|------------------------|------------------------|
| 1.培育地理知識與野外探索的基礎人才 | 1.具備掌握地圖的要素與應用的基礎能力 |
| 2.培養分析國際分工與區域經濟能力的基礎人才 | 2.具備瞭解世界區域經濟與文化差異的基礎能力 |
| 3.培養探究歷史演進差異能力的基礎人才 | 3.具備蒐集歷史資料與判讀的基本能力 |
| 4.培養解析政治與經濟運作要素的基礎人才 | 4.具備瞭解民主社會選舉文化的基礎能力 |
| 5.培育應用法律與社會知識的基礎人才 | 5.具備檢索與解讀法律的基礎能力 |
| 6.培養終身學習與跨領域能力的基礎人才 | 6.具備樂於進取、人文關懷及終身學習的能力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術自然學程課程地圖

| 年段 類別/科目 | 第一學年 | | 第二學年 | | 第三學年 | |
|-------------|--------------------------|--------------------------|-----------------------------|-----------------------------|------------------------------------|---------|
|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第一學期 | 第二學期 |
| 語文 | 國語文(4) 英語文(4) | 國語文(4) 英語文(4) | 國語文(4) 英語文(2) 英文聽講(1) | 國語文(4) 英語文(4) 英文聽講(1) | 國語文(4) 英語文(2) 英文文法(1) | 英文文法(1) |
| 數學 | 數學(4) 公民與道德(1) | 數學(4) 公民與道德(1) | | | | |
| 社會 | 歷史(2) 地理(2) | 歷史(2) 地理(2) | | | | |
| 自然 | 物理(2) 音樂(2) | 物理(2) 音樂(2) | | | | |
| 藝術 | 藝術生活(1) | 藝術生活(1) | | | | |
| 綜合活動 | 生涯規劃(1) | 生涯規劃(1) | | | | |
| 科技 | 資訊科技(2) | 生活科技(2) | | | | |
| 健康與體育 |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 體育(2) | 體育(2) | 體育(2) | 體育(2) |
| 國防 | 全民國防教育(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2) | 全民國防教育(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2) | | | | |
| 自然 | 化學(2) | 地球科學(2) | | | | |
| 語文 | | | 專題閱讀與研究(2)★ | 語文表達與傳通應用(2)★ | 各類文學選讀(2) 國學常識(2) | |
| 數學 | | | 英語聽講(2)★ | 英文閱讀與應用(2)★ | 閱讀策略與應用(1) 英文小說選讀(4) 旅遊英文(2) | |
| 健康與體育 | | | 數學(4) 數學演習(2) | 數學(4) 數學演習(2) | 選修數學(4) 數學演習(1) | |
| 選修物理 | | | | | 安全教育與機雷防護(2) | |
| 選修化學 | | | 力學一(2)★ | 力學二與熱學(2)★ | 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2) | |
| 選修生物 | | | 物質與能量(2)★ | 物質結構與反應速率(2)★ | 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2) 化學反應與平衡二(2) | |
| 探究與實作 | | | 細胞與遺傳(2)★ | 生命的起源與生物體的功 能與構造(2)★ | 動物體的構造與功能(2)★ | |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2) |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2) | 專題實作(2) | |
| 彈性學習時間(3) | 彈性學習時間(3) | 彈性學習時間(3)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多元選修(2) | |
| 團體活動時間(2) | 團體活動時間(2) | 團體活動時間(2) | 彈性學習時間(3) | 彈性學習時間(3) | 彈性學習時間(3) | |
| | | | 團體活動時間(2) | 團體活動時間(2) | 團體活動時間(2) | |

ELV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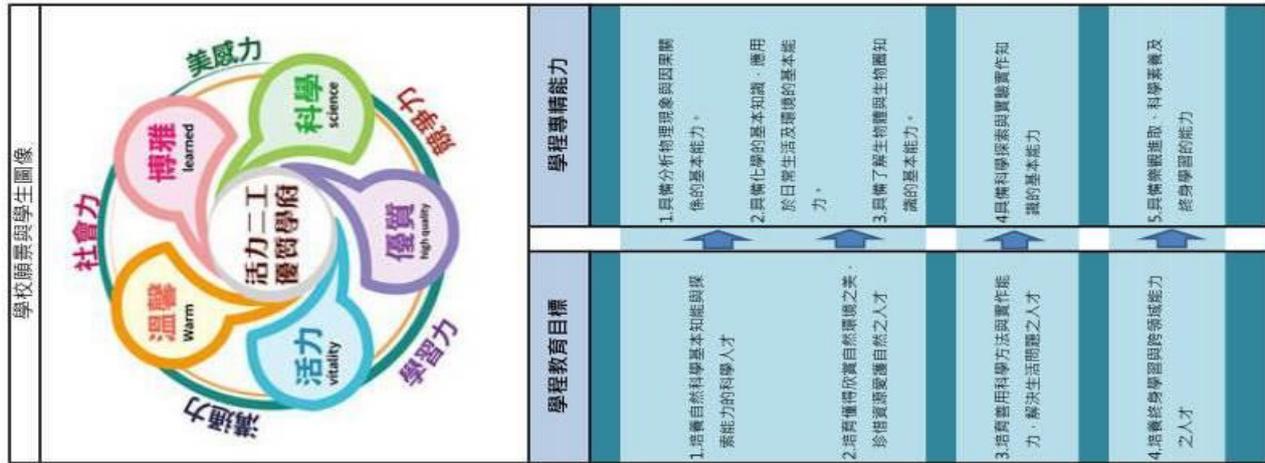
一般科目
部定、校訂必修

校訂選修-核心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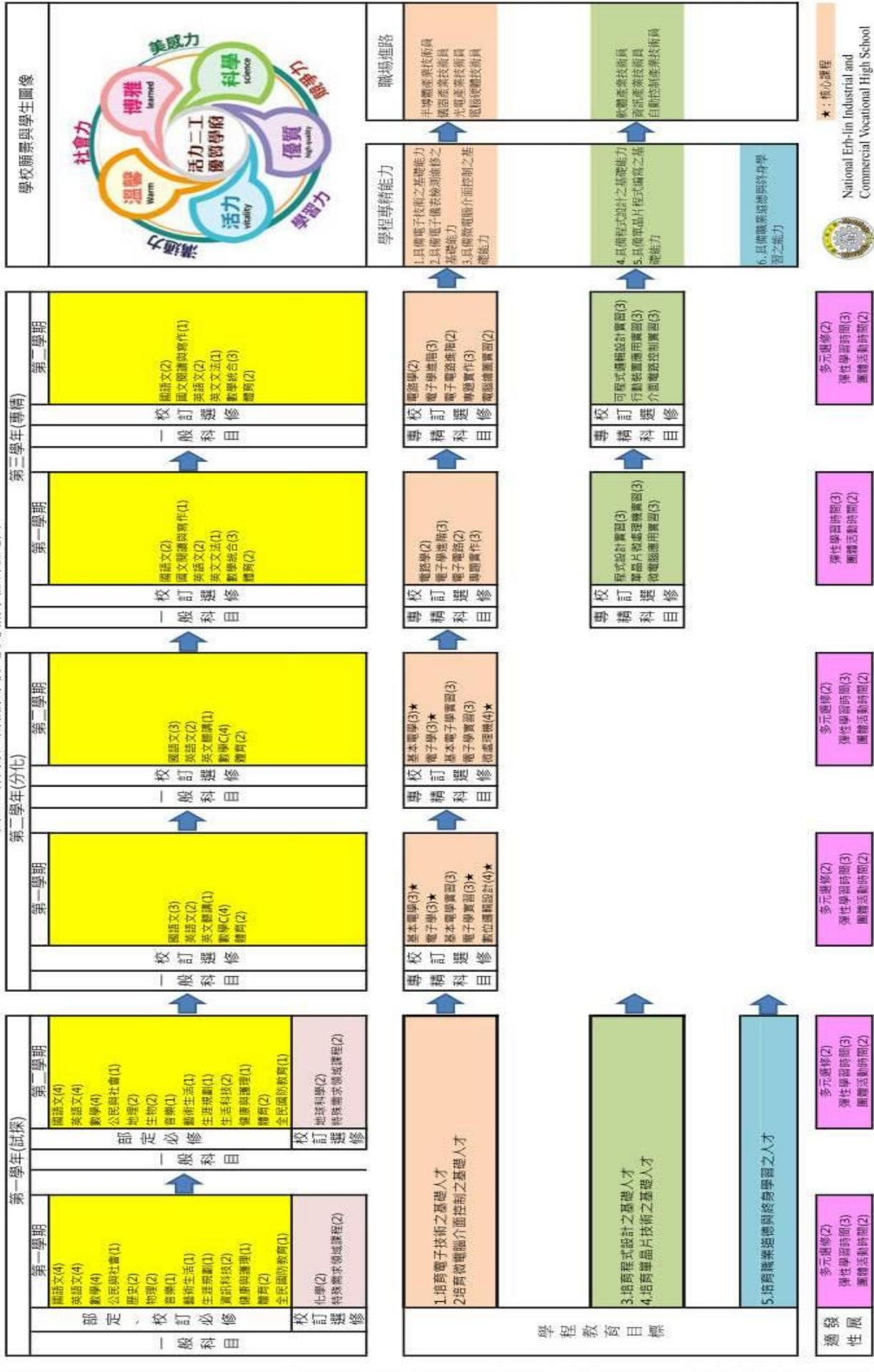
校訂選修

校訂選修-核心課程★

校訂選修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電子技術學程課程地圖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電機技術課程地圖



四、學程學分數表

(一)學術社會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 精 科 目 | 專題閱讀與研究 | * 2 | 2 | | | | 國語文加深加廣課程 8 學分 |
| | 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 | * 2 | | 2 | | | |
| | 各類文學選讀 | 2 | | | | 2 | |
| | 國學常識 | 2 | | | | 2 | |
| | 英語聽講 | * 2 | 2 | | | | 英語文加深加廣課程 6 學分 |
| | 英文閱讀與寫作 | * 2 | | 2 | | | |
| | 英文作文 | 2 | | | 2 | | |
| | 英文文法句型應用 | 2 | | | 2 | | 校訂課程 英語文 8 學分 |
| | 英文小說選讀 | 4 | | | | 4 | |
| | 旅遊英文 | 2 | | | | 2 | |
| | 數學 | 8 | 4 | 4 | | | 可選讀數學 A、B 類 |
| | 選修數學甲、乙(選讀) | 8 | | | 4 | 4 | 加深加廣課程-8 學分 |
| | 數學演習 | 4 | 2 | 2 | | | 校訂課程-數學 4 學分 |
| | 歷史 | * 4 | 2 | 2 | | | 歷史 |
| | 族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 | * 3 | | | 3 | | 歷史加深加廣課程 6 學分 |
| | 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 | 3 | | | | 3 | |
| | 地理 | * 4 | 2 | 2 | | | 地理 |
| | 空間資訊科技 | * 3 | | | 3 | | 地理加深加廣課程 6 學分 |
| | 社會環境議題 | 3 | | | | 3 | |
| | 公民與社會 | * 4 | 2 | 2 | | | 公民與社會 |
| | 民主政治與法律 | * 3 | | | 3 | | 公民與社會加深加廣 6 學分 |
| | 現代社會與經濟 | 3 | | | | 3 | |
| |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 | 2 | 2 | | | | 探究與實作 6 學分 |
| | 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 2 | | | 2 | | |
| | 歷史學探究 | 2 | | | 1 | 1 | |
| | 專題實作 | 2 | | 2 | | | 專題實作(2 學分) |
| 跨學程選修 | 4 | | | 2 | 2 | 自然、商經跨學程選修 | |

| | | | | | | | |
|------------------|----------|-----|----|----|----|----|----------|
| 一 般 科 目 | 國語文 | 12 | 4 | 4 | 4 | | 含文化教材 |
| | 英語文 | 10 | 4 | 4 | 2 | | |
|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6 | 2 | 2 | | 2 |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9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9 學分)

(二)學術自然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 精 科 目 | 專題閱讀與研究 | * 2 | 2 | | | | 國語文加深加廣課程 8 學分 |
| | 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 | * 2 | | 2 | | | |
| | 各類文學選讀 | 2 | | | | 2 | |
| | 國學常識 | 2 | | | | 2 | |
| | 閱讀策略及應用 | 2 | | | 1 | 1 | 校訂課程-國語文 2 學分 |
| | 英語聽講 | * 2 | 2 | | | | 英語文加深加廣課程 6 學分 |
| | 英文閱讀與寫作 | * 2 | | 2 | | | |
| | 英文作文 | 2 | | | 2 | | |
| | 英文文法句型應用 | 2 | | | 2 | | 校訂課程 英語文 8 學分 |
| | 英文小說選讀 | 4 | | | | 4 | |
| | 旅遊英文 | 2 | | | | 2 | |
| | 數學 | 8 | 4 | 4 | | | 可選讀數學 A、B 類 |
| | 選修數學甲、乙(選讀) | 8 | | | 4 | 4 | 數學加深加廣課程 |
| | 數學演習 | 4 | 2 | 2 | 1 | 1 | 校訂課程-數學 6 學分 |
| | 力學一 | * 2 | 2 | | | | 選修物理 加深加廣課程 10 學分 |
| | 力學二與熱學 | * 2 | | 2 | | | |
| | 波動、光及聲音 | * 2 | | | 2 | | |
| | 電磁現象一 | 2 | | | 2 | | |
| | 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 | 2 | | | | 2 | |
| | 物質與能量 | * 2 | 2 | | | | 選修化學 加深加廣課程 10 學分 |
| | 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 | * 2 | | 2 | | | |
| | 化學反應與平衡一 | * 2 | | | 2 | | |
| | 化學反應與平衡二 | 2 | | | | 2 | |
| | 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 | 2 | | | | 2 | |
| | 細胞與遺傳 | * 2 | 2 | | | | 選修生物 加深加廣課程 8 學分 |
| | 生命的起源與植物體的構造與功能 | * 2 | | 2 | | | |
| 動物體的構造與功能 | * 2 | | | 2 | | | |
| 生態、演化及生物多樣性 | 2 | | | | 2 | | |
|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 | 4 | 2 | 2 | | | 探究與實作 4 學分 | |
| 專題實作 | 2 | | | 2 | | 專題實作(2 學分) | |
| 跨學程選修 | 4 | | | 2 | 2 | 與社會跨學程選修 | |
| 一 般 | 國語文 | 12 | 4 | 4 | 4 | | 含文化教材 |
| | 英語文 | 10 | 4 | 4 | 2 | | |

| | | | | | | | |
|----|----------|-----|----|----|----|----|----------|
| 科目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6 | 2 | 2 | | 2 |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8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8 學分)

(三)室內空間設計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精科目 | 色彩原理 | * 2 | 2 | | | | 群共同專業科目 8 學分 |
| | 設計概論 | 2 | 2 | | | | |
| | 創意潛能開發 | 2 | | 2 | | | |
| | 造型原理 | 2 | | 2 | | | |
| | 繪畫基礎實習 | * 6 | 3 | 3 | | | 群共同實習科目 28 學分 |
| | 基本設計實習 | * 6 | 3 | 3 | | | |
| | 基礎圖學實習 | * 6 | 3 | 3 | | | |
| |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 * 3 | 3 | | | | |
| |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 * 3 | | 3 | | | |
| | 表現技法實習 | 4 | | | 2 | 2 | |
| | 立體造型設計實習 | 3 | 3 | | | | 立體造型技能領域 6 學分 |
| | 立體造型實作 | 3 | | 3 | | | |
| |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 6 | | | 3 | 3 | 室內設計技能領域 10 學分 |
| | 室內裝修實務 | 4 | | | 2 | 2 | |
| | 室內設計學 | 2 | | | 1 | 1 | 校訂課程 8 學分 |
| | 電腦立體繪圖實習 | 6 | | | 3 | 3 | |
| 專題實作 | 4 | | | 2 | 2 | 專題實作(4 學分) | |
| 跨學程選修 | 12 | | | 6 | 6 | 與建築科專業分流 | |

| | | | | | | | |
|------|----------|-----|----|----|----|----|----------|
| 一般科目 | 國語文 | 10 | 3 | 3 | 2 | 2 | |
| | 國文閱讀與寫作 | 2 | | | 1 | 1 | |
| | 英語文 | 8 | 2 | 2 | 2 | 2 | |
| | 英語聽講 | 2 | 1 | 1 | | | |
| | 英文文法 | 2 | | | 1 | 1 | |
| | 數學 | 6 | 3 | 3 | | | |
| | 數學統合 | 6 | | | 3 | 3 | |
|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0 | 0 | 0 | 0 | 0 | 無共同跑班時段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6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6 學分)

(四)電子技術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 精 科 目 | 基本電學 | * 6 | 3 | 3 | | | 群共同專業科目 12 學分 |
| | 電子學 | * 6 | 3 | 3 | | | |
| | 數位邏輯設計 | * 4 | 4 | | | | 專業科目 8 學分 |
| | 微處理機 | * 4 | | 4 | | | |
| | 電子學實習 | * 6 | 3 | 3 | | | 群共同實習科目 9 學分 |
| | 基本電學實習 | 3 | 3 | | | | |
| | 程式設計實習 | 3 | | | 3 | |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 9 學分 |
| |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 3 | | | 3 | | |
| |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 3 | | | | 3 | |
| | 微電腦應用實習 | 3 | | | 3 | |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 9 學分 |
| |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 3 | | | | 3 | |
| |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 3 | | | | 3 | |
| | 基本電子學實習 | 3 | | 3 | | | 校訂課程 15 學分 |
| | 電子電路 | 2 | | | 2 | | |
| | 電路學 | 4 | | | 2 | 2 | |
| | 電子學進階 | 6 | | | 3 | 3 | |
| 專題實作 | 6 | | | 3 | 3 | | |
| 跨學程選修 | (2) | | | | (2) | 專題實作(6 學分) 與跑班選修同時段 | |

| | | | | | | | |
|------------------|----------|-----|----|----|----|----|----------|
| 一 般 科 目 | 國語文 | 10 | 3 | 3 | 2 | 2 | |
| | 國文閱讀與寫作 | 2 | | | 1 | 1 | |
| | 英語文 | 8 | 2 | 2 | 2 | 2 | |
| | 英語聽講 | 2 | 1 | 1 | | | |
| | 英文文法 | 2 | | | 1 | 1 | |
| | 數學 | 8 | 4 | 4 | | | |
| | 數學統合 | 6 | | | 3 | 3 | |
|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6 | 2 | 2 | 0 | 2 |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6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6 學分)

(五)電機技術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 精 科 目 | 基本電學 | * 6 | 3 | 3 | | | 群共同專業科目 12 學分 |
| | 電子學 | * 6 | 3 | 3 | | | |
| | 電工機械 | * 6 | 3 | 3 | | | 專業科目 6 學分 |
| | 基本電學實習 | * 3 | 3 | | | | 群共同實習科目 9 學分 |
| | 電子學實習 | 6 | | 3 | 3 | | |
| | 電工實習 | * 3 | 3 | | | | 自動控制技能領域 9 學分 |
| | 可程式控制實習 | 3 | | | 3 | | |
| | 機電整合實習 | 3 | | | | 3 | |
| | 電工機械實習 | * 3 | | | 3 | |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 9 學分 |
| |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 3 | | | | 3 | |
| |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 3 | | | | 3 | |
| | 工業配線學科導讀 | 2 | 1 | 1 | | | 校訂課程 11 學分 |
| | 基礎配電實習 | 3 | | 3 | | | |
| | 電路學 | 2 | | | 2 | | |
| | 電子學進階 | 4 | | | 2 | 2 | |
| 專題實作 | 6 | | | 3 | 3 | 專題實作(6 學分) | |
| 跨學程選修 | 6 | | | 3 | 3 | 與電機科專業分流 | |

| | | | | | | | |
|------------------|----------|-----|----|----|----|----|----------|
| 一 般 科 目 | 國語文 | 10 | 3 | 3 | 2 | 2 | |
| | 國文閱讀與寫作 | 2 | | | 1 | 1 | |
| | 英語文 | 8 | 2 | 2 | 2 | 2 | |
| | 英語聽講 | 2 | 1 | 1 | | | |
| | 英文文法 | 2 | | | 1 | 1 | |
| | 數學 | 8 | 4 | 4 | | | |
| | 數學統合 | 6 | | | 3 | 3 | |
|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6 | 2 | 2 | 0 | 2 |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7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7 學分)

(六)商業經營學程-校訂選修科目

| 項目 | 科目名稱 | 學分 | 二上 | 二下 | 三上 | 三下 | 備註 |
|------------------|-----------|-----|----|----|----|------------|--------------------|
| 專 精 科 目 | 商業概論 | * 4 | 2 | 2 | | | 群共同專業科目 26 學分 |
| | 數位科技概論 | * 4 | 2 | 2 | | | |
| | 經濟學 | * 8 | 4 | 4 | | | |
| | 會計學 | * 6 | 3 | 3 | | | |
| | 會計學 | 4 | | | 2 | 2 | |
| | 數位科技應用 | 4 | | | 2 | 2 | |
| | 商業溝通 | 2 | | | | 2 | 群共同實習科目 6 學分 |
| | 門市經營實務 | 4 | 2 | 2 | | |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14 學分 |
| | 行銷實務 | 4 | 2 | 2 | | | |
| | 會計軟體應用 | * 4 | 2 | 2 | | | |
| |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 2 | | | 2 | | |
| | 經濟學應用 | 6 | | | 3 | 3 | 校訂課程 18 學分 |
| | 管理學概要 | 6 | | | 3 | 3 | |
| | 會計實務 | 6 | | | 3 | 3 | |
| 專題實作 | 2 | | | 2 | | 專題實作(2 學分) | |
| 跨學程選修 | 4 | | | 2 | 2 | 與社會學程跨學程選修 | |

| | | | | | | | |
|------------------|----------|-----|----|----|----|----|----------|
| 一 般 科 目 | 國語文 | 10 | 3 | 3 | 2 | 2 | |
| | 國文閱讀與寫作 | 2 | | | 1 | 1 | |
| | 英語文 | 8 | 2 | 2 | 2 | 2 | |
| | 英語聽講 | 2 | 1 | 1 | | | |
| | 英文文法 | 2 | | | 1 | 1 | |
| | 數學 | 6 | 3 | 3 | | | |
| | 數學統合 | 6 | | | 3 | 3 | |
| | 體育 | 8 | 2 | 2 | 2 | 2 | |
| | 跑班選修 | 6 | 2 | 2 | 0 | 2 | |
| | 應修習學分數小計 | 120 | 30 | 30 | 30 | 30 | *26 核心科目 |

*為該學程之核心科目(26 學分)

五、跨班、跨學程、跨年級選修科目

| 項目 | 一上 2 | 一下 2 | 二上 2 | 二下 2 | 三上 0 | 三下 2 |
|------|---|------|--|------|------|--|
| 共同選修 | 二林生態學 2/(2) 生活應用物理學 2/(2) 初階日語 2/(2) 記帳與生活 2/(2) 電子與生活 2/(2) 創意生活電學 2/(2) 室內環境與人體工學 2/(2) | | 進階程式設計 2/(2) VR、AR 與 3D 列印 2/(2) 日本生活與文化 2/(2) 記帳實務 2/0 記帳實務進階 0/2 室內配線實務 2/0 工業配線實務 0/2 | | | 生物多樣性 0/2 從媒體看世界 0/2 金融投資理財 0/2 電腦繪圖實習 0/2 智慧家電概論 0/2 視覺化簡報 0/2 選修地球科學 0/2 -- 電子電路進階(限電子)0/2 |

| 項目 | 適用學程 | 年 級 | 三上 | 三下 |
|-------------------|---|--|---------------------------------|----|
| 跨學程選修 | 學術社會學程 學術自然學程 體育班 | 二上/二下 數學 A 4/4 數學 B 4/4 | 選修數學甲 4/4 選修數學乙 4/4 | |
| | 學術社會學程(A1、A2、A3 選一) 學術自然學程(A1、A2 二選一) 商業經營學程(A2、A3 二選一) | | A1 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 2/0 多媒體音樂 0/2 | |
| | | | A2 安全教育與傷害防護 2/0 健康與休閒生活 0/2 | |
| | | | A3 電子商務實務 2/2 簡報製作實務 2/2 | |
| | 電機技術學程 技高電機科 | | 家電檢修實務 3/3 水電檢修實習 3/3 | |
| 室內空間設計學程 技高建築科 | | 裝修技術實習 3/3 建築製圖實務 3/3 建築工程實務 3/3 | | |
| 室內空間設計學程 技高建築科 | | 空間設計實習 3/3 建築設計實習 3/3 | | |

伍、選課輔導

一、選課輔導目標

1. 認識綜合高中所開設的各類學程及所開設課程，以選擇未來之進路發展。
2. 幫助學生對必修科目與選修科目有所瞭解。
3. 依據自己的能力、性向、興趣及價值觀，決定選修的學程與科目，以求適性發展。
4. 認識學程與未來升學、就業之關係，進而規劃其在校的學習方向與目標。

二、輔導項目

1. 於新生始業輔導期間，介紹選課制度、學分制、高中畢業生之進路發展及大學入學多元管道等。
2. 高一上、下學期分別實施性向測驗及興趣測驗，提供客觀之評量資料，幫助學生增進對自我之認識。
3. 利用各學期之班級座談，引導學生參閱各大專概況、系組簡介，以及職業介紹之各種資料。
4. 新生始業輔導期間或高一上學期舉辦課程說明會，介紹各學期所開課程內容與生涯發展關係。
5. 利用生涯輔導課，提供下一學期課程資訊與應考慮之因素，並依需求提供分別輔導。
6. 利用家長座談會說明選課事項，以便協助學生選課。
7. 發展選課輔導手冊，供家長、學生了解學校課程發展。
8. 開學後舉辦選課適應調查，對適應欠佳學生進行座談與個別輔導。

三、輔導人員

| 類別 | 人員 | 工作分配 |
|--------|---------|--|
| 初級課程諮詢 | 導師/任課教師 | 協助生涯未定向學生了解課程並提供初步建議與諮詢。 |
| 生涯規劃 | 輔導教師 | 協助生涯未定向學生之生涯輔導及性向/興趣測驗施測與解釋。 |
| 客製化諮詢 | 課程諮詢教師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協助學校編輯選課輔導手冊，並向學生、家長及教師說明學校課程計畫之課程及其與學生進路發展之關聯。2. 每學期選課期間，以團體或個別方式提供學生課程諮詢。3. 生涯未定向之學生，轉介由專任輔導老師進行生涯輔導，輔以學生性向及興趣測驗結果，提供個別課程諮詢。4. 將課程諮詢紀錄登載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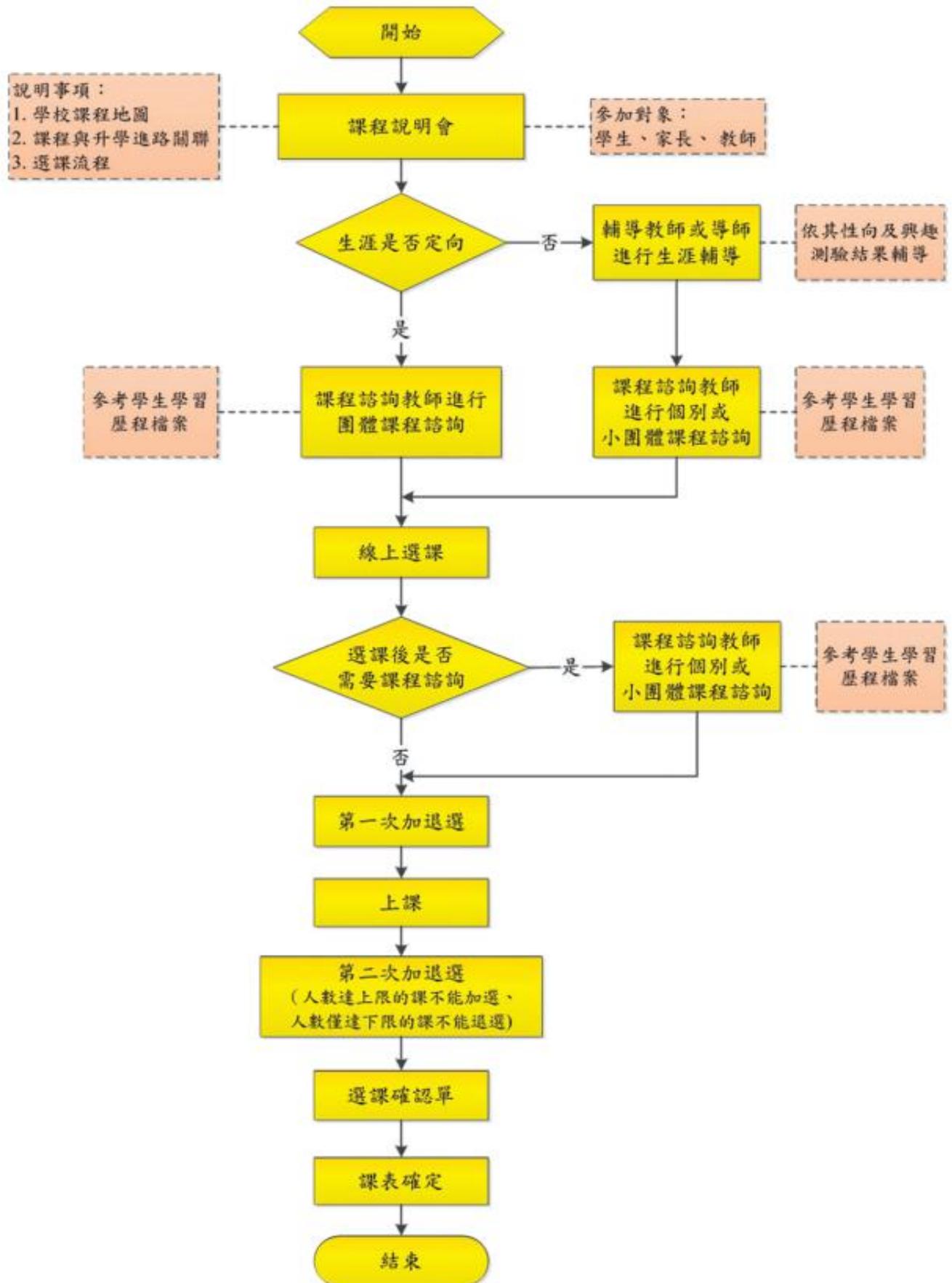
四、查詢資源

關於綜合高中課程之實施，除查閱本課程手冊外，並可向下列處室或師長查詢有關資料

| 查詢項目 | 查詢單位或師長 |
|--------------|--------------------------------|
| 開設學程、必修及選修科目 | 教務處 |
| 課程規劃 | 教務處、各科科主任、召集人 |
| 選課規劃 | 課程諮詢教師、輔導處、導師、各科召集人或教學組長、課務組長。 |
| 心理測驗施測及解釋 | 輔導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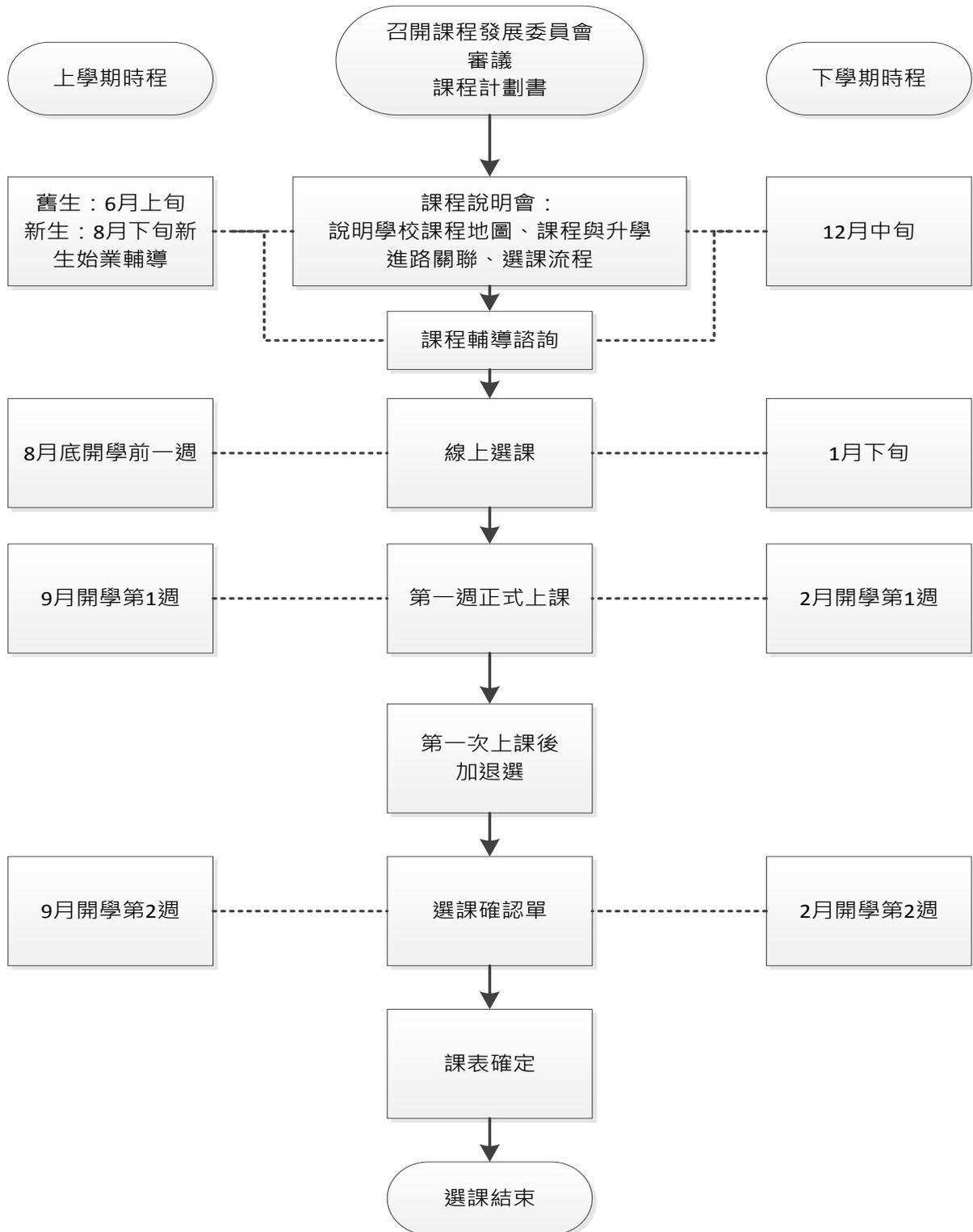
| | |
|---------------|---------|
| 商談自己的性向、興趣與進路 | 輔導處 |
| 大學、科大科系資料 | 輔導處、圖書館 |

五、課程輔導諮詢實施方式流程圖



六、選課流程與時程圖

流程圖(含選課輔導及流程)



國立二林工商學生線上選課流程與注意事項

- 1、**網頁**：二林工商首頁 <http://www.elvs.chc.edu.tw/> →點選右方「學生園地」
→點選「學生系統(日間部)」→點選「線上選課系統」。
- 2、**登入**：跑出選課視窗→輸入「帳號」、「密碼」→進入「線上選課系統-學生志願選課」。
(帳號為學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第一個英文字母大寫)
- 3、**選課**：同一「時段群組」將所有課程排志願序→填入123456...→按「存檔」。
(有2個時段就要排序2次)
- 4、選課期間如果要修改，請按刪除後重選即可，記得按「存檔」！
請留意「選過不可再選」的課程，因成績不會重複計算。
- 5、**分發**：選課時間結束後，系統會依同學所填志願序做分發，
※分發與登入先後無關，如果不選志願序，未選課同學將由系統隨機分配，則會影響分發，請務必留意！
- 6、**確認**：請同學到「學生選課確認單」確認自己的跑班選修課程，後續會列印
「全班的選課確認單」，讓同學簽名確認。
- 7、**加退選**：開學第一週上課後，進行線上加退選，採取「隨選即上」(即搶課)方式，額滿截止。
(1)先點選「退選課程」，把不想要的課程退選，若人數低於12人，該課程不可退選。
(2)再點選「一次加選」，加選想要的課程，若人數已達上限，該課程不可加選。
- 8、**確定**：加退選後就確定本學期的選修課程，不再做更動。
- 9、線上選課系統網址：<http://163.23.157.112/winkh/>
- 10、有選課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課務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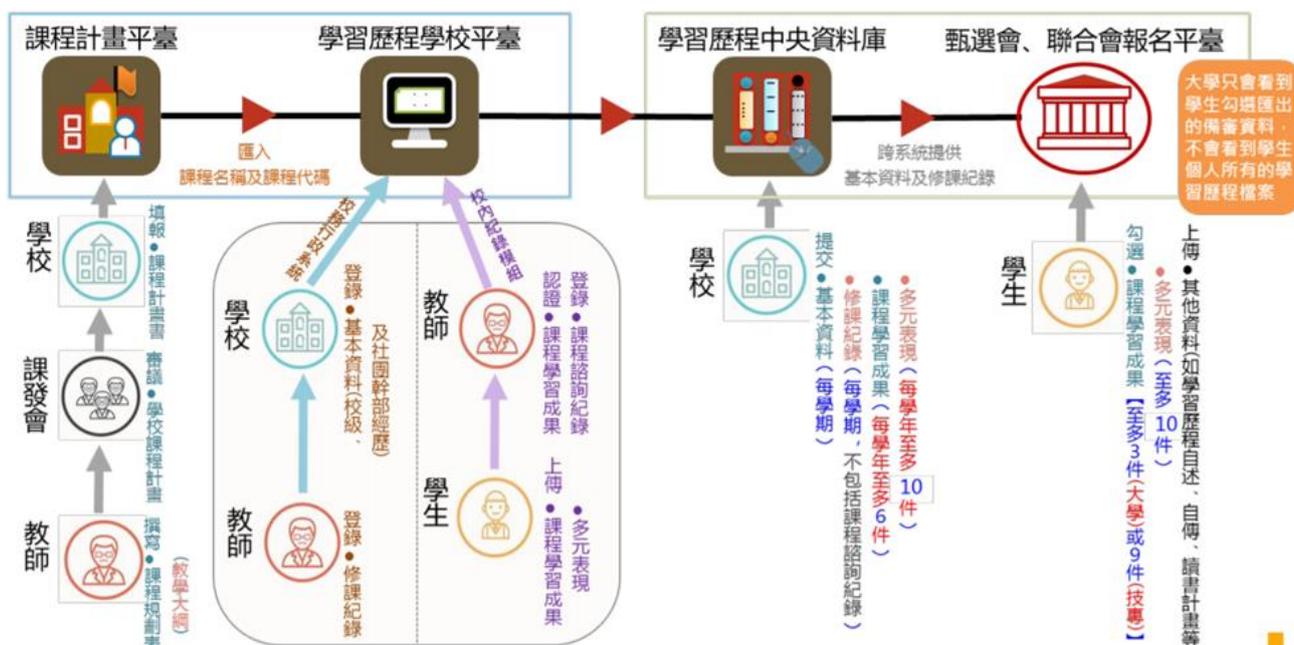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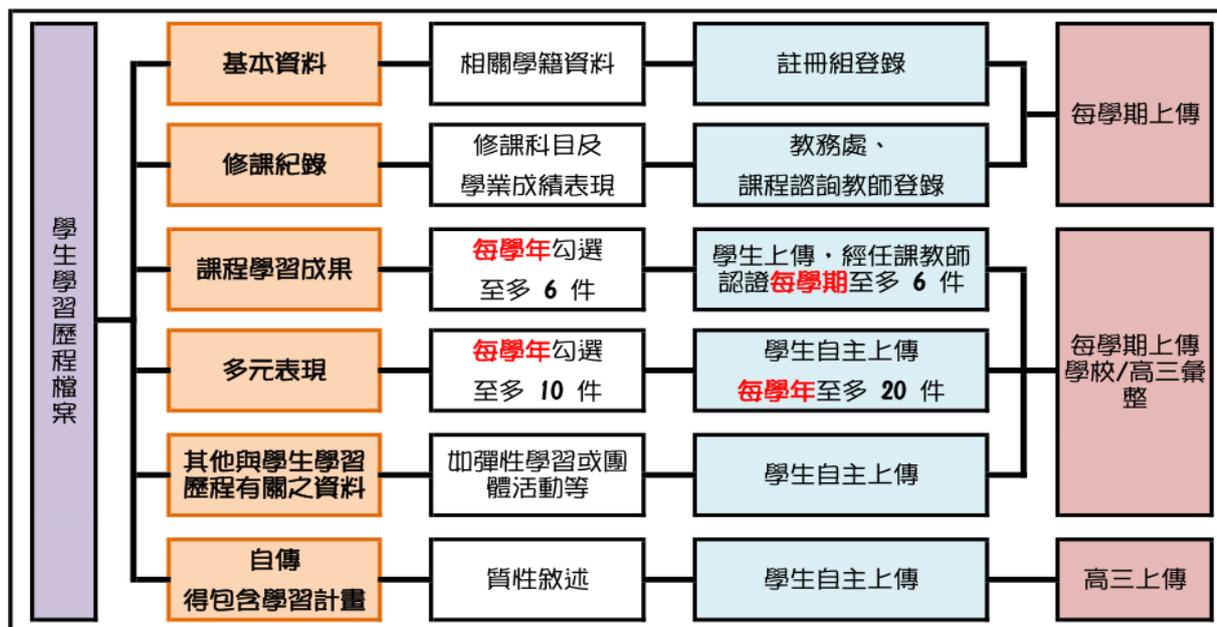
七、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一)因應 108 課綱課程實施，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改變，強調素養導向、跨科/跨領域統整學習、探究與實作等，同時也增加校訂必修、多元選修等類型的課程，透過學習歷程檔案的累積，系統化地逐步整理學習成果，可以更全面的了解自己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的學習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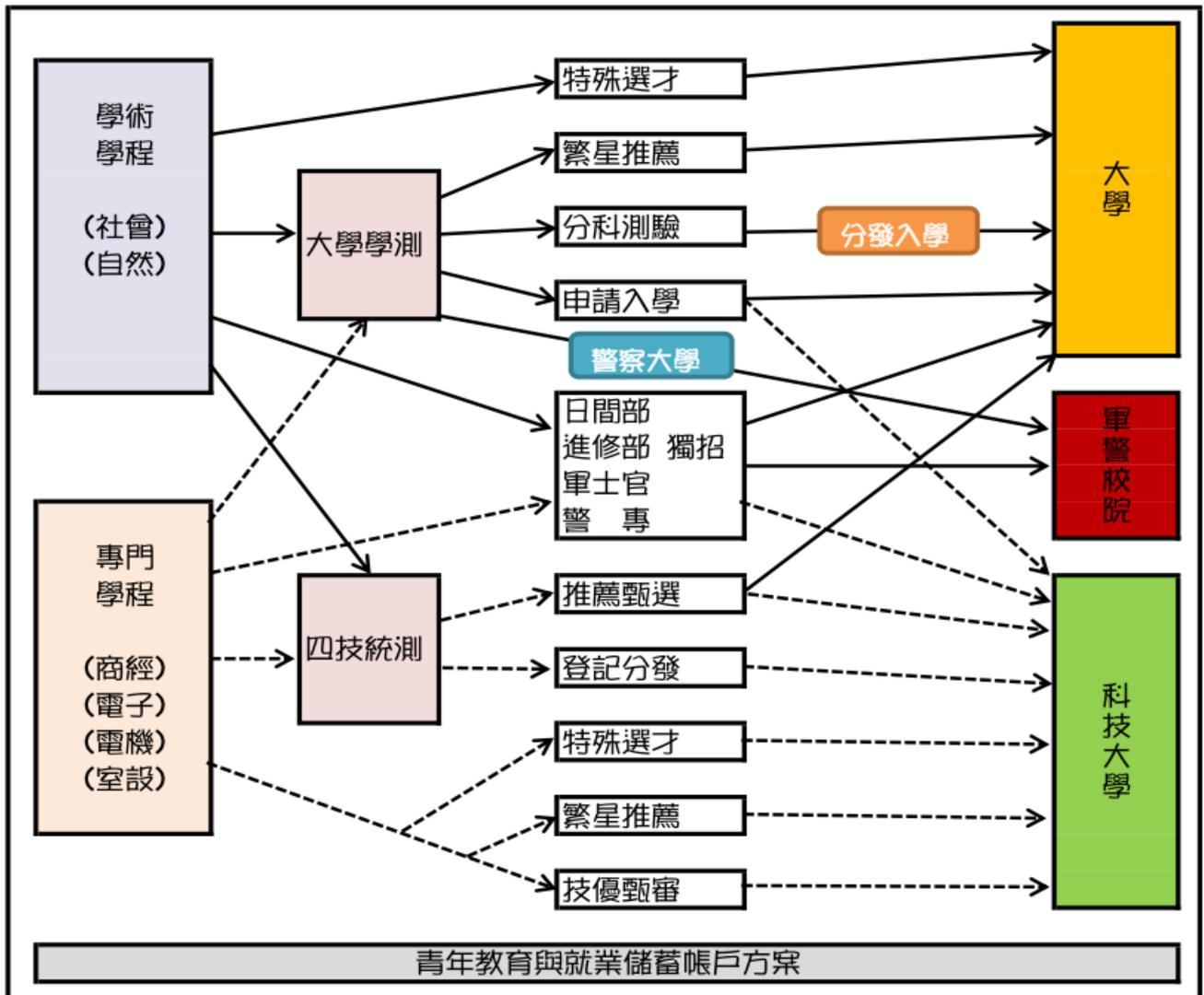
| 學習歷程學校平臺 | |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 |
|----------|--|-----------|--|
| 項目 | 內容 | 項目 | 內容 |
| 基本資料 | 學生學籍資料 (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紀錄) | 基本資料 |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 學校每學期提交 |
| 修課紀錄 | 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有採計學分之科目/課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 修課紀錄 |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不包括課程諮詢紀錄 ● 學校每學期提交 |
| 課程學習成果 | (需任課教師認證) 前款科目/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 ● 每學期學生上傳時間及件數由學校自訂 | 課程學習成果 |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 學生自一學年上傳至學校平臺之課程學習成果，勾選至多6件，由學校每學年提交 |
| 多元表現 |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 學生上傳時間及件數由學校自訂 | 多元表現 | 同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 ● 學生自一學年上傳至學校平臺之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由學校每學年提交 |

(二)學習歷程檔案上傳項目



| 資料項目 | 檔案格式類型 | 內容說明 (檔案大小或簡述文字之字數) |
|--------------------|------------------|------------------------|
| 課程諮詢紀錄 (只限校內平臺) | 文件：pdf、jpg、png | 每件固定上限 2MB |
| | 簡述：文字 | 每件 100 個字為限 |
| 課程學習成果 | 文件：pdf、jpg、png | 每件固定上限 2MB |
| | 影音檔案：mp3、mp4 | 每件固定上限 5MB |
| 多元表現 | 簡述：文字 | 每件 100 個字為限 |
| | 證明文件：pdf、jpg、png | 每件固定上限 2MB |
| | 影音檔案：mp3、mp4 | 每件固定上限 5MB |
| | 外部連結：文字 | - |
| | 簡述：文字 | 每件 100 個字為限 |

陸、學生升學進路



一、升學考試類別

| 升學考試類別 | 時間 | 考試科目 | 方式 | 用途 |
|-----------------|-------|--------------------------|--------|---------------------------------|
| 學科能力測驗 | 1~2月 |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A、數學B、自然科學、社會 | 6科選考 | 1. 繁星推薦 2. 申請入學 3. 分發入學參採 |
| 術科考試 | 高三寒假 | 音樂、美術、體育三項術科考試 | 依專長報考 | 1. 申請入學 2. 分發入學參採 |
| 統一入學測驗 | 5月 |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專業科目一二 | 5科 | 1. 推薦甄選 2. 登記分法參採 |
| 分科測驗 | 七月 | 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 7科自由選考 | 分發入學參採 |
| 英語聽力 | 依簡章規定 | 涵蓋「英語文」課程必修課程 | 個人選考 | 大學校系自訂是否參採 |
|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 依簡章規定 | 1. 程式設計觀念題 2. 程式設計實作題 | 個人選考 | 大學校系自訂是否參採 |

二、升大學相關管道

(一)升學管道



X：學科能力測驗

考試科目包括國文（含國語文寫作）、英文、數學、社會、自然等五考科

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各考科測驗範圍皆為部定必修科目。

Y：分科測驗

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七科

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科之測驗範圍為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科目（課程）

術科測驗

評量音樂／美術／體育專長

P：綜合學習表現

學生學習歷程 P1：包括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
以及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校內自辦甄試項目 P2：面試、筆試、實作、其他等。

| 招生參採資料 |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 | |
|------------|----------|-------|-------|
| | 繁星推薦 | 申請入學 | 分發入學 |
| 學科能力測驗 (X) | 參採 | 參採 | 參採 |
| 分科測驗 (Y) | ----- | ----- | 參採 |
| 綜合學習表現 (P) | 參採(在校成績) | 參採 | ----- |

相關資訊：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址：<http://www.jbcrc.edu.tw/>



| 進路名稱 | 志願數 | 參採資料 | 備註 |
|------|------------|---|--|
| 特殊選才 | 不限 | 工作成就、高中在學表現、競賽表現、證照訓練或其他特蘇學習歷程 | 具特殊才能或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如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有 ACT 或 SAT 等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 繁星推薦 | 一校 一類學群 | 1. 先符合各大學資格，看在校成績 2. 確認學群科系後，再看學測成績。 | 1. 校內成績前 50%的同學才有申請資格，轉學生無法參加。 2. 學科能力測驗 (X) ≤ 4 (不含術科)，英聽成績可列為檢定項目或要求通過 APCS 3. 錄取者不得參加申請入學。 |
| 申請入學 | 6 科系 | 1. 採計學測 (X) 成績，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可用於第一階段檢定及篩選，亦可用於第二階段採計使用，但最多以 4 科為限。 2. 進入第二階段後，校系可自設參採綜合學習表現 (P) 之方式，包含資料審查 (P1) 以及自辦甄試項目 (P2)。 簡單來說，就是大學不能只以學測成績決定是否錄取。 | 1. 學科能力測驗 (X) ≤ 4 (不含術科)，英聽成績可列為檢定項目或要求通過 APCS 2. 綜合學習表現 (P) 至少須占 50%。 |
| 分發入學 | 100 志願 | 完全採計入學考試中學科能力測驗 (X)、分科測驗 (Y) 與術科考試之成績，由校系自訂採計考試科目組合。 | $3 \leq$ 學科能力測驗 (X) + 分科測驗 (Y) + 術科 ≤ 5 。 |
| 其他 | | 1. 大學各校單獨招生 2.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 3. 運動績優招生： (1)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 (2)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4. 軍警學校(含警專)招生 | |

(二) 18 學群簡介

| 學群名稱 | 學群介紹 | 主要學類 | 需要能力 | 主要生涯發展 |
|------------|--|-----------------------------|-------------------------|---------------------------------------|
| 01 資訊學群 | 強調資訊處理各層次的理論與實務技術，包括電腦程式設計與系統、電腦軟硬體結構、網路架設、資訊安全保密、資訊系統的統整、規劃與管理 | 資訊工程、資訊教育、資訊管理、圖書資訊、數位設計 | 閱讀、計算、科學、抽象推理 | 程式設計師、資訊系統分析師、網路系統工程師、資訊管理人員、資訊產品研發人員 |
| 02 工程學群 | <p>包括所有與「工程」相關的學系，將基礎科學的知識與工程技術結合，依生產實務區分為各專門領域，已培育高層技術人才。</p> <p>近年來「工學教育分化專精」，從傳統學系衍生出來的系組不少，若不想過早分化，可選擇基礎領域，再依興趣選擇專攻</p> <p>(1) 電機電子包括電路的基本結構與構造、電子零件組成機器設備、通訊器材的技術等。</p> <p>(2) 機械工程包括機械材料與加工方式、機械作用原理、飛機船舶的結構、機械設計與製作、發動機原理等。</p> <p>(3) 土木工程包括規劃設計與建與管理橋梁道路及建築物、各種土木工程材料、繪製工程藍圖、灌溉工程與水土保持等。</p> <p>(4) 化學工程包括化學工業的程序控制與設計、高分子材料的成分與加工、化工產品製造過程的能量需求、觸媒的作用原理、化學平衡定律等</p> <p>(5) 材料工程包括電子、陶瓷、金屬、高分子等材料</p> | 電機與電子工程、機械工程、土木工程、化學工程、工業管理 | 閱讀、計算、科學、抽象推理、機械推理、機械操作 | 電機工程師、電子工程師、機械工程師、土木工程師、化學工程師、工業管理師 |

| | | | | |
|------------------|--|---|---------------------------|---|
| | <p>的理論基礎、製程、加工與分析檢測，提升高科技產值及發揮技術密集效果。</p> <p>(6) 科技管理工程與管理的科技整合，強調以資訊、管理及一棟化生產之專業人才培養。</p> | | | |
| 03 數理化 學群 | <p>數理化學群強調基礎數理化的探究、周密的思考邏輯訓練，輔以系統化的課程，使同學培養基礎科學的知識能力，並建立實務研究的紮實背景</p> | <p>數學、物理、化學、統計、數學資訊教育等</p> | <p>閱讀、計算、科學、抽象推理、機械推理</p> | <p>數學教師、物理教師、化學教師、數學研究人員、物理研究人員、化學研究人員</p> |
| 04 醫藥衛生 學群 | <p>醫藥衛生學群學習與人類身心健康相關之知識及技術，服務的對象從個人到整個人群，包括身心健康的維持、疾病或傷害的預防與治療。學生要面對的是各種天然及人為的病源，甚至與生命攸關的生死大事，對人要有高度的關懷</p> | <p>醫學、牙醫、中醫、營養保健、護理、藥學、公共衛生、職業安全、醫學技術、復健醫學、健康照護、呼吸治療、獸醫、衛生教育、醫務管理、化妝品</p> | <p>閱讀、操作能力、科學、助人</p> | <p>醫師、藥師、護理師、公共衛生專業人員、醫事檢驗師、營養師、復健師、病理藥理研究人員</p> |
| 05 生命科學 學群 | <p>生命科學學群著重於動植物生活型態、生命現象的知識探究，包括生命的發生、遺傳、演化、構造、功能、細胞及分子層次機制等。學習的內容統整了相關基礎學科，並結合生物科技中各領域的技術與學理</p> | <p>生物工程、生命科學、生物科技、動植物保護等</p> | <p>閱讀能力、科學能力、操作能力</p> | <p>生物教師、生物學研究人員、動植物研究人員、生物科技專業人員、生態保育專業人員、病理藥理研究人員</p> |
| 06 農林漁牧 學群 | <p>生物資源學群強調的是經濟作物的栽培改良及病蟲害防治、家畜的品種改良、畜漁產品的加工利用及研發、森林保護與經營管理、生活環境之設計經營、農業機具的製造與相關技術之訓練等，屬於科技整合的學門，生物科學領域有：農藝、畜牧、園藝、獸醫、森</p> | <p>農藝、動物科學、園藝、森林、食品生技、海洋資源、水土保持等</p> | <p>閱讀、科學能力、操作</p> | <p>獸醫師、生態保育專業人員。生物技術研發人員、農藥及肥料研發、景觀設計規劃師、園藝企業經營、牧場經營、畜牧業技師、畜產管理、食品研發品管、動物園技</p> |

| | | | | |
|---------------|--|---------------------------------------|----------------------|---|
| | 林、植病、昆蟲、農化、漁業、土壤；工學相關領域有：農業工程、農業機械、水土保持；社會學領域有：農業經濟、農業推廣、農產運銷、造園景觀。 | | | 師、環保技師、自然資源保育師、環境保育師 |
| 07 地球與環境學群 | 地球與環境學群主要研究人類生存環境的各種自然現象及人文現象、資源的分佈與特色、污染成因與防治，也研究改變人文與自然環境之科學理論及工程技術等 | 地球科學、地理、地質、大氣科學、海洋科學、環境科學 | 閱讀、科學、操作、空間關係 | 地理或地球科學教師、天文學研究人員、氣象學研究人員、地質學及地球科學研究人員、採礦工程師、測量師、環境工程師等 |
| 08 建築與設計學群 | 建築與設計學群的特質在對物體、空間或環境同時能賦予實用與美學之特性，學習圖學、色彩學、設計概念、建築設計、景觀規劃與設計等實用功能及美學的整體表達。 | 建築、工藝、都市計畫、景觀與空間設計、工業設計、商業設計、織品與服裝設計等 | 閱讀、操作、空間關係、抽象推理、藝術創作 | 建築師、景觀設計師、室內設計師、美術設計師、商業設計師、工業設計 |
| 09 藝術學群 | 藝術學群包括各類表達形式及創作過程的學習及賞析，結合各種特定形式來闡述人生中抽象意義層次的理念感受，運用創作者本身意識並配合各項藝術表現的基礎理論，用以詮釋生命的各種可能性。 | 美術、音樂、表演藝術、藝術與設計、雕塑 | 閱讀、操作、空間關係、藝術創作、音樂 | 美術教師、音樂教師、舞蹈家、畫家、音樂家、作家、表演工作者 |
| 10 社會心理學群 | 社會與心理學群著重社會結構及社會現象的觀察、分析批判，對人類行為的探討及因而衍生的助人專業訓練，以提升眾人的生活福祉，其中心思想為對人的關懷 | 心理、輔導諮商、社會、社會工作、宗教學、人類學等 | 閱讀、語文運用、助人、親和力 | 臨床與諮商心理師、輔導教師、社會工作專業人員、社會學研究人員、心理學研究人員、社會服務經理人員 |
| 11 大眾傳播學群 | 大眾傳播學群主要學習傳播相關理論，利用各種媒體將訊息以聲音、文字、影像等方式傳遞給人群，包括對訊息收集、媒體認識製作、評估訊息傳播的影響、傳播政策之擬定、傳播機構管理及資訊服務訓練等。 | 大眾傳播、新聞、廣播電視、廣告、電影 | 閱讀、語文運用、文藝創作、藝術創作、操作 | 新聞記者、廣告企劃、廣播電視製作人、編輯、表演工作者、攝影、導演等 |

| | | | | |
|-------------|--|-----------------------------------|-------------------------------|---|
| | <p>大傳相關學系主要課程包括學習公共關係的理論與方法、新聞資料的整理與編輯、採訪新聞事件並寫成報導，還要了解影響視聽與傳播工具的發展與應用、學習各類媒體器材的運用與操作方法及管理傳播機構的方法。</p> | | | |
| 12 外語學群 | <p>外語學群主要為學習外國語文聽說讀寫能力，進而了解該國的歷史、文學創作及欣賞、社會政治經濟現況。外語系群的主要課程包括：閱讀及討論外國文學名著、練習用外語表達自己的意思、聽外語錄音帶、觀賞外國戲劇，也要研究各種語言的特色及比較不同國家的文學作品。</p> | <p>英語、英語教育、歐語、日語、東方語文、應用語文等</p> | <p>閱讀能力、語文運用、文藝創作、文書速度與確度</p> | <p>英文教師、外語教師、翻譯人員、語言學研究人員、外貿人員</p> |
| 13 文史哲學群 | <p>文學主要培養探究及欣賞文化、運用語文及創作、賞析的能力；史學在瞭解歷史現象的演進、分析、探究與考據；哲學在訓練思考的能力以對自我及世界反省</p> <p>文史系群的大學主要課程包括：了解中國歷代文學作品及思想、了解中外文化思想的演變、了解政治或社會制度與歷史發展的關係，並學習鑑賞歷史文物及蒐集、整理地方歷史文獻</p> <p>哲學系群主要要學習中外哲學史、要了解歷代哲學家的思想與影響、了解人類對宇宙及世界的觀念、了解法律及社會制度設計的原因、假設及社會正義的意義與內涵。課程還包括了研究人的意志是否自由、倫理道德的本質和必要性、探討知識的本質和來源、宗教的本質及心靈和物質的</p> | <p>中國語文、臺灣語文、國語文教育、歷史、哲學、史地學等</p> | <p>閱讀、語文還用、文藝創作、文書速度與確度</p> | <p>文史教師、文字編輯、作家或評論家、文物管理師、哲學歷史研究人員、語言學研究人員等</p> |

| | | | | |
|------------|---|---------------------------|----------------------|--|
| | 關係 | | | |
| 14 教育學群 | 教育學群主要培養中小學及學前教育師資，除各學科領域專業知識外，還要學習教育理論的學習、課程與教材的設計、教學方法、教師應具備的素養等。 | 教育及相關學系 | 閱讀、語文運用、助人、親和力 | 中學教師、小學教師、學前教育教師、教育機構專業人員、校長及學校主管人員、教育研究人員等 |
| 15 法政學群 | 法政學群主要探究人類社會運作中相關法律、政治制度的各項層面，包括了解法律、政治運作的過程及政治理論的建構，藉以訓練從事法案制定、社會改革之專業人員。法律主要課程在，要學習及比較我國和其他國家的憲法基本架構內容與法律、認識各種法律下的權力與義務關係、學習民事及刑事案件訴訟程序、財產有關的法律、刑法有關之法律、國際貿易法規及智慧財產權法規等。政治主要課程包括：學習我國政治制度的變遷、政府預算的決策與執行、了解各級政府行政的理論與方法、學習政治思想史及對政治思潮的影響、認識國家重要政策形成的過程、學習國際政治與組織以及民意調查的概念及方法等。 | 法律、政治、外交、行政管理、資產管理等 | 閱讀、語文運用、組織、領導 | 律師、法官、檢察官、書記官、法律專業人員、民意代表、政府行政主管 |
| 16 管理學群 | 管理學群主要處理組織系統內外人事物的各種問題，學習從事溝通協調、領導規劃或系統分析、資源整合等，以促使組織或企業工作流程順暢、工作效率提升、工作環境人性化、合理化，以收最大效益。管理相關學系的課程包括：了解企業組織與管理方法、國民就業市場的供需，學習品質管理的觀念與方法、如何有效的經營管理及激勵員工，學習資 | 企業管理、資訊管理、行銷經營、休閒管理、餐旅管理等 | 閱讀、語文運用、親和力、組織、領導、銷售 | 行政或財務經理人員、證券或財務經紀人、人事或產業關係經理人員、市場銷售經理人員、工商服務 |

| | | | | |
|---------------|---|----------------------------------|---------------------|--|
| | 訊系統的統整規畫與管理、工廠生產作業程序、產品行銷方法及了解勞工問題及勞資關係等。 | | | |
| 17 財經學群 | 財經學群在於對個人、組織、國家、國際等不同層面財政處理之概念技術，組織間的金融互動及經濟市場脈動之了解，包括專業商學各相關學系所需基本理論及應用的能力。 | 會計、財務金融、經濟、國際企業、保險、財稅 | 計算、文書速度與確度、閱讀、組織、銷售 | 會計師、稅務專業人員、金融專業人員、財務經理人員、證券或財務經紀人、商業作業經理人員、保險專業人員等 |
| 18 遊憩與運動學群 | 包括觀光休閒產業經營理論的學習與實作，體育科學(運動生理、心理、生物力學等)之研究與學習、運動體育技能之訓練、運動休閒之經營發展及推廣。 | 觀光事業、餐旅管理、休閒管理、體育、運動管理、體育推廣、運動保健 | 溝通、親和力、銷售、操作 | 旅館餐飲管理人員、休閒遊憩管理人員、運動員、體育教練、體育教師、體育休閒事業經理、運動器材經營者 |
| 不分學群 | 包括幾所大學推出的學士班、學士學位學程、不分系榮譽班等，學生可有一~二年緩衝的時間來發掘自身興趣與能力，大一或大二結束時依本身意願自由選擇該學院所歸任一學系，分流進入所選之主修學系就讀，畢業取得該學系學士學位。但要留意的是，各學校要求學生分流時間不一，需要注意相關規定。 | | | |

相關資訊：大學入考試中心-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網址：<https://collego.ceec.edu.tw/>



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自主驅動、適性揚才

找到適合你的學群學類與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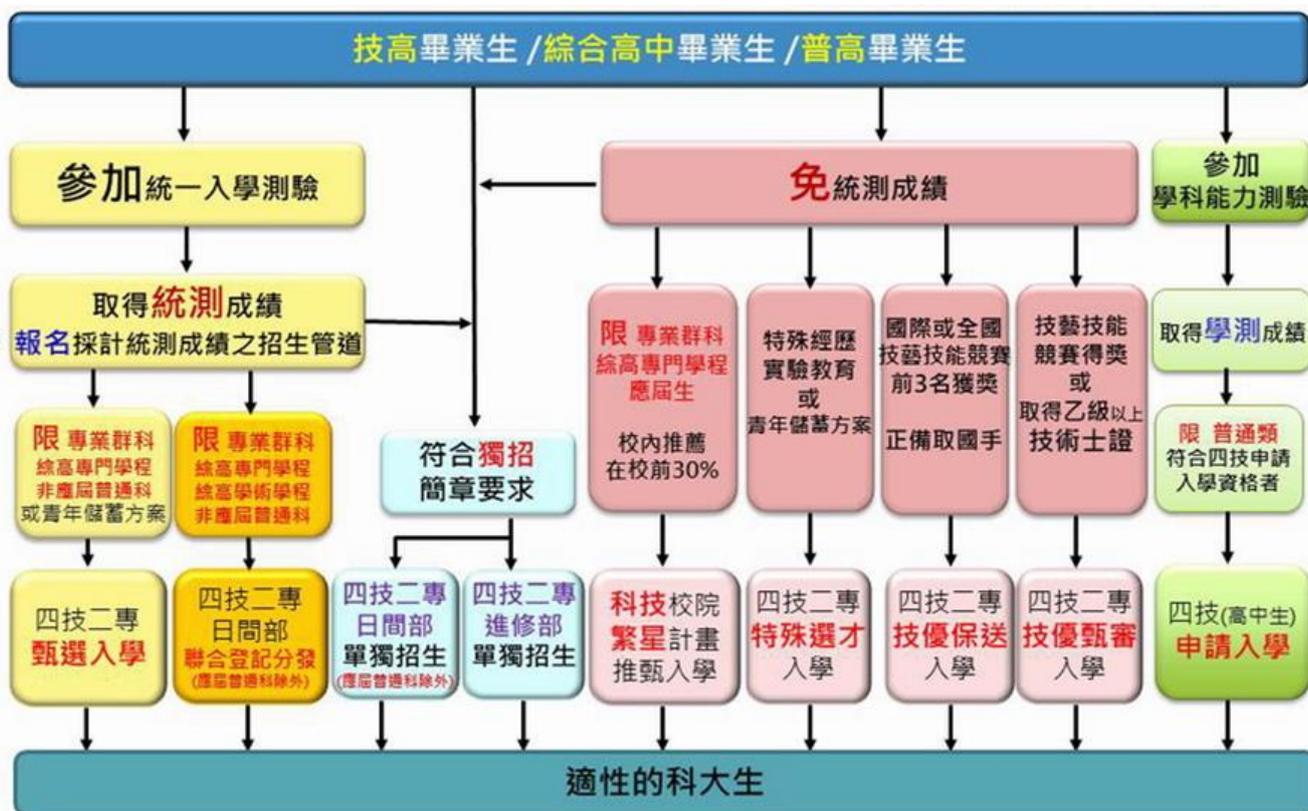
本網站持續建置中，相關內容僅供參考，歡迎各界提供寶貴意見供未來持續優化系統。

輸入關鍵字(資訊、學群、生物、學系...)



三、升科技大學相關管道

(一)升學管道



| 進路名稱 | 時程 | 志願 | 參考資料 | 備註 |
|--------------------|-------|------|--|-------------------------|
| 特殊選才聯合招生 | 12-1月 | 5個 | 招生校系科(組)、學程所自定之專業領域、特殊技能、經歷、專長或成就 | 分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和青年儲蓄帳戶組 |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 | 3-4月 | 25個 | 先看在校成績，再看競賽、證照及語言能力檢定、學校幹部、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各高職學校至多可推薦15名考生 |
|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 | 12-1月 | 50個 | 國際賽優勝、國手或全國賽前3名 | 含科展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
| 四技二專個人申請入學限(綜合)高中生 | 5-6月 | 5個 | 大學學測成績 | 各校得限制考生僅能報名該校1個系科(組)、學程 |
|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 5-6月 | 5個 | 技優保送的資格或乙級以上執照 | |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5-6月 | 3個 | 先看統測成績，再看備審資料(必採專業實習或專題製作，含技術士證照或在校成績) | 各校得限制考生僅能報名該校1個系科(組)、學程 |
| 四技二專 | 7月 | 199個 | 只看統測成績 | 國、英、數共同科目成績 |

| | | | | |
|------|--|--|--|-----------------------------------|
| 登記分發 | | | | 加權 1~2 倍，專業科目成績加權 2~3 倍，由各大學校系自訂。 |
| 其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單獨招生 2. 四技二專日間部一般單獨招生 3.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 4. 藝術群單獨招生(藝術群可另外以學測成績參加四技二專申請入學) 5. 科技校院附設專科進修學校招生 6. 四技二專在職專班招生 7. 運動績優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 (2)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 8.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招生 9.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 10. 產學訓合作訓練四技專班招生 11. 科技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招生 12. 空中進修學院二專招生 13. 軍警學校(含警專)招生 | | | |

(二) 職群進修升學(依專門學程分類)

| 科群 | 可進修升學系所 |
|-------|---|
| 電子電機群 | 電機工程系、光電工程系、自動化工程系、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綠色能源科技系、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電腦與通訊工程系、飛機工程系、資訊工程系、電子工程系、機械工程系、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資訊管理系、電信工程系、多媒體設計系、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動畫與遊戲設計系、資訊網路工程系、資訊與網路通訊系、微電子工程系、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環境工程與科學系、生物醫學工程系、航空電子系、電機與能源科技系、資訊網路技術系、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系……等等。 |
| 商業管理群 | 企業管理系、國際企業(貿易)系、國際商務系、財務金融系、財政稅務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物流管理系、會計系、資訊管理系、會計資訊系、資訊傳播系、休閒事業管理系、文化事業發展系、觀光休閒事業管理系、運動健康與休閒系、休閒保健管理系、觀光休閒系、健康管理系、醫務管理系、老人事業管理系、老人福利與事業系、健康事業管理系、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應用外語系、應用英語系、商業教育學系、保險金融管理系、金融保險系、應用經濟系、合作經濟學系、運籌管理系、經營管理系、人力資源發展系、工業管理系、工商業設計系、圖文傳播藝術學系、多媒體設計系、傳播藝術系、餐飲管理系、海洋運動與遊憩系、航運管理系……等等。 |
| 設計群 | 視覺傳達設計系、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系、商品設計系、時尚設計系、 |

| | |
|--|--|
| | <p>創意生活設計系、生活產品設計系、室內設計系、空間設計系、建築系、營建系、建築與室內設計、景觀設計系、數位媒體設計系、數位遊戲設計系、應用美術系、美術系、服裝設計系、林產加工系、森林利用系、工業管理科系、資訊管理系、企業管理系……等等。</p> |
|--|--|

(三) 就業進路(依專門學程分類)

|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技術型高中科別 | 主要學習內容與目標 | 相關證照 |
| 電機科 | <p>主要學習室內配線設計、工業配線設計、電機機械、微電腦控制及程式設計等相關實務技術能力，以培養電機產業之基層技術人員。</p> | <p>室內配線、工業配線、電器修護</p> |
| 電子科 | <p>主要學習電子、視聽、工業與數位產品的電路組裝與設計、微電腦單晶片的程式編寫與電路的裝配及測試及程式語言的設計等技術能力，以培養電子產業之基層技術人員。</p> | <p>儀表電子、數位電子、視聽電子、工業電子</p> |
| 控制科 | <p>主要學習機電整合、可程式邏輯控制、氣液壓控制、工業儀器等相關實務技術整合應用於工廠自動化，以培養自動控制產業之基層技術人員。</p> | <p>機電整合、工業儀器</p> |
| 資訊科 | <p>主要學習電腦系統安裝與設定、軟體程式的撰寫、網路系統 (Server) 安裝與設定、單晶片微電腦控制的程式編寫與電路的裝配及測試等技術能力，以培養資訊產業之基層技術人員。</p> | <p>電腦硬體裝修、電腦軟體設計、網路架設、網頁設計</p> |
| 商業與管理群 | | |
| 商業經營科 | <p>主要學習會計基礎帳務處理、門市服務、商事法規、電腦文書處理、商業相關知識及零售業服務技能，以培養現代化的商業經營人才。</p> | <p>會計事務、會計資訊、門市服務</p> |
| 會計事務科 | <p>主要學習國際貿易實務、外語、商業與經濟環境、會計事務、資訊科技應用、行銷與管理等專業知能以培養國際貿易人員應具備之基礎能力與專業素養。</p> | <p>國貿業務、會計事務、會計資訊、門市服務</p> |
| 國際貿易科 | <p>主要學習記帳、出納之會計事務、商業會計法令、統計分析、銀行帳務處理、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以及稅務處理等會計實用知能。</p> | <p>會計事務、會計資訊、門市服務</p> |
| 資料處理科 | <p>主要學習電腦硬體、網路原理、軟體操作、多媒體製作、程式設計、商業知識、會計實務等相關知能。</p> | <p>電腦軟體應用、電腦軟體設計、網頁設計、會計事務、會計資訊</p> |

| 設計群 | | |
|---------|--|-------------|
| 室內空間設計科 | 主要學習專業設計製圖觀念、識圖及整合性的空間使用方式與空間設計的基本知識。 | 視覺傳達設計、室內設計 |
| 室內設計科 | 主要學習室內設計的基本和專業知識的技能，使具有室內設計圖面繪製與模型製作能力，作為進階專業室內設計教育或相關類科做養成準備。 | 視覺傳達設計、室內設計 |
| 家具木工科 | 主要學習生產操作、製程安排及繪圖之實用技能，傳授家具製作及生產管理之相關專業知識。 | 視覺傳達設計、家具木工 |
| 家具設計科 | 主要學習家具設計美學素養、家具識圖、手繪製圖及電腦繪圖、模型製作及家具製作之基本專業能力。 | 視覺傳達設計、家具木工 |

相關資訊：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



四、考科資訊

(一)大學入學考試科目

| 類別 | 考試科目 | 範圍 | 學分 | 上課年段 | |
|--|---|-------------|----|--------|-------|
| 學科能力測驗(X) 評量考生基本核心能力，各考科測驗範圍皆為部定必修科目，成績均採級分制 考生可自由選考 | 國語文 (含國語文寫作) | 國語文(含文化教材) | 20 | 高一~高三上 | |
| | 英語文 | 英語文 | 18 | 高一~高三上 | |
| | 數學 A | 數學 | 16 | 高一~高二 | |
| | 數學 B | 數學 | 16 | 高一~高二 | |
| | 社會 | 歷史 | | 6 | 高一~高二 |
| | | 地理 | | 6 | |
| | | 公民與社會 | | 6 | |
| | 自然 | 物理 | | 2 | 高一 |
| | | 化學 | | 2 | |
| | | 生物 | | 2 | |
| | | 地球科學 | | 2 | |
| | | 自然科探究與實作 | | 4 | 高二 |
| | 分科測驗(Y) 評量考生進階學科能力，各科之測驗範圍為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科目，成績均採級分制，考生可自由選考 | 數學甲 | 數學 | 16 | 高一~高三 |
| 數學甲 | | | 8 | | |
| 物理 | | 物理 | 2 | 高一~高三 | |
| | | 選修物理 | 10 | | |
| 化學 | | 化學 | 2 | 高一~高三 | |
| | | 選修化學 | 10 | | |
| 生物 | | 生物 | 2 | 高一~高三 | |
| | | 選修生物 | 8 | | |
| 歷史 | | 歷史 | | 6 | 高一~高三 |
| | | 族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 | | 3 | |
| | | 科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 | | 3 | |
| 地理 | | 地理 | | 6 | 高一~高三 |
| | | 空間資訊科技 | | 3 | |
| | | 社會環境議題 | | 3 | |
| 公民與社會 | | 公民與社會 | | 6 | 高一~高三 |
| | 現代社會與經濟 | | 3 | | |
| | 民主政治與法律 | | 3 | | |

資料來源：整理自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站

(二)技專校院多元入學統一入學測驗考科

學術學程跨考與專門學程的學生，參加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之類別及考科，如下表所示：

|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群別及科目表 | | | |
|--------------------|-------------------|--------------------------------|--|
| 群類別名稱 | 共同科目 | 專業科目(一) | 專業科目(二) |
|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 國文 英文 數學(C) |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 電工機械 電工機械實習 |
|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 國文 英文 數學(C) |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 微處理機 數位邏輯設計 程式設計實習 |
| 設計群 | 國文 英文 數學(B) |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 基本設計實習* 繪畫 基礎實習* 基礎圖學 實習*(*為術科考試) |
| 商業與管理群 | 國文 英文 數學(B)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 會計學 經濟學 |
| 土木與建築群 | 國文 英文 數學(C) | 基礎工程力學 材料與試驗 | 測量實習 製圖實習 |
| 工程與管理類 | 國文 英文 數學(C) | 物理(B) | 資訊科技 |
| 衛生與護理類 | 國文 英文 數學(A) | 生物(B) | 健康與護理 |
| 外語群英語類 | 國文 英文 數學(B)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 英文閱讀與寫作(初 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 習、中階英文閱讀與 寫作練習、高階英文 閱讀與寫作練習) |

資料來源：

108年7月10日臺教技(一)字第1080098087號函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一覽表(公告版)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 https://www.tcte.edu.tw/page_new.php



五、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規劃透過高中職生涯輔導後，提供優質職缺，讓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進行職場體驗，給予其未來接受高等教育及發展所需經費；或透過學習及國際體驗，改善以往高比率升學趨勢，並協助青年生涯探索。



柒、生涯輔導工作與資源

一、生涯金三角

鼓勵同學在高中三年，探索自己的興趣、瞭解自己的長處所在，並觀察掌握興趣、能力與社會趨勢的關係與未來發展，和師長加以討論，擬定自身的生涯規劃。提醒同學，「生涯」是不斷變動的，所以現今的規劃也會隨著日後年紀的增長、所經歷的事物而隨時調整，每個人的未來都在自己的手裡，有了初步的方向，更能協助同學聚焦。



二、生涯發展任務檢表

(一) 高一

1. 紮實學習、奠定基礎實力

高一學科是基礎紮根的內容，也是學測及分科測驗的考試範圍。

2. 探索自己的興趣與能力

了解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如：自我探索、活動參與、修習跨班選修課程、心理測驗及參與營隊活動等，探索自己有興趣的科系與領域。

3. 認識學校 6 個學程、大學 18 學群、科大職群

透過課程、校內外活動與營隊的參與，認識 18 學群、科大職群，再針對自己的興趣探索相關科系，找出自己可能的目標校系。

- 4. 善用各種生涯諮訊與諮詢管道進行生涯探索
如：網路、書面資料、親朋好友、學長姐、大學博覽會等。
- 5. 選修課程
統整自己的特質、興趣與能力。
- 6. 建構自己的學習歷程檔案
學習歷程包括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請製作並上傳高一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二)高二

- 1. 精進學習、累積實力
高二課程亦是學測及分科測驗的考試範圍。
- 2. 持續進行生涯探索，建構生涯藍圖
透過自我興趣與能力的探索，參與各項活動與營隊，並收集相關資訊，建構自己未來的生涯藍圖。
- 3. 熟悉大學入學管道與方式
閱讀相關簡章，查看自己有興趣的科系要求，找到適合自己的升學進路，並提早準備。
- 4. 完善學習歷程
製作並上傳高二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 5. 參加各項檢定或相關證照考試
視需要參加英語、數理、資訊、技能等相關能力檢定，以取得證照。
- 6. 訂定高三複習計畫

(三)高三

- 1. 高三部分課程是學測範圍，也是分科測驗的考試範圍，這個階段要能學習與複習併進，以面對挑戰。
- 2. 確定當年度大學校系所定招生資訊。
- 3. 參加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並視需要參加術科考試。
- 4. 考量個人特質、興趣、能力、校內排名，評估適合的升學管道。
 - A. 報名參加「學科能力測驗」
 - B. 報名參加「統一入學測驗」
- 5. 上傳高三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
- 6. 撰寫並上傳自傳與讀書計畫。
- 7. 依選擇的科系，自主上傳3個相關的課程學習成果及至多10個校內、外多元表現。
- 8. 報名參加「分科測驗」。
- 9. 積極準備其他生涯發展可能。
- 10. 恭喜自己畢業了！準備大學先修課程。

三、心理測驗解釋

做完測驗後，要幫自己留下紀錄。

1. 興趣量表

01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請依照我的興趣量表測驗結果 (<https://career-ceec.edu.tw/>)
查詢有興趣的學類後，點選【大學選才】的「認識學類」，進入查詢頁面後，點選有興趣的學類。閱讀資訊後，找出自己有興趣

| 項目 | R 實用型 | I 研究型 | A 藝術型 | S 社會型 | E 企業型 | C 事務型 |
|------|--|-------|--------------------------------|-------|-------|-------|
| 分數 | | | | | | |
| 興趣代碼 | 六型中最高分的三個型，可能有單碼、雙碼及三碼，表示對某些類型的職業興趣偏高或喜愛。 | | | | | |
| 抓週三碼 | 內心的渴望，自己主觀認知所選出的三種類型。 | | | | | |
| 諧和度 | <input type="checkbox"/> 高(5.6)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上(4)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3.2) <input type="checkbox"/> 低(1.0) | | 興趣代碼與抓週三碼吻合程度，越高表示主觀認知與客觀認知一致。 | | | |

• 從興趣代碼對照我有興趣的學類： _____

| 學類 | 此學類重視的高中課程 | 重視的加深加廣課程 | 重視的多元能力 |
|----|------------|-----------|---------|
| | | | |
| | | | |
| | | | |
| | | | |

02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分測驗 | 語文推理 | 數學推理 | 圖形推理 | 機械推理 | 空間關係 | 中文詞語 | 英文詞語 | 知覺速度 |
|----------|------|------|------|------|------|------|------|------|
| 全國高中百分等級 | | | | | | | | |
| 全國量表分數 | | | | | | | | |
| 本校百分等級 | | | | | | | | |

| 性向組合 | 量表分數 | | 組合分數 | 百分等級 |
|------|-------------------|----|------|------|
| | 隸屬分測驗 | 總分 | | |
| 學業性向 | 語推() 數推() 圖推() | | | |
| 理工性向 | 圖推() 機械() 空間() | | | |
| 文科性向 | 語推() 中文() | | | |

03

學系探索量表

測驗結果中，將你最適配的6個學類請填入下表，及你在「學系探索量表查詢系統」中，查詢與自己興趣適配的學類內有哪些校系，以及這些校系未來的發展為何，以為生涯規劃與選系參考。

| | 最適配學類 | 有哪些大學開設相關科系 | 自己的評估/考慮原因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04

ColleGo行動表單介紹認識



高中三年行動表單是ColleGo！平台為面臨高中選課與生涯探索的你所特別設計的。共分為「生涯探索」、「認識大學」、「高中學習」、「升學準備」四個大類別，你可以依據自己的需要或年級下載行動表單進行探索，相信完成之後你對高中三年的學習與未來生涯之路一定更有把握！

2.興趣光譜



| 編號 | 實施項目 | 內容 | 主政單位 | 辦理時程 |
|-----------------------------------|------------------|--|--------------------------|------|
| 1 | 新生始業輔導 (定向輔導) | 利用「新生始業輔導」介紹輔導工作，加強學生認識與應用。介紹各處室，協助新生了解各處室功能。協助學生認識國、高中教育之差異，規劃高中三年的生涯計畫，以及升學進路。 | 輔導處 學務處 (導師) | 高一 |
| 2 | 學生學習歷程 檔案 | 召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會議，協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與檢核作業分工，並將學習歷程檔案納入課程說明會內容。 |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處 | 每學期 |
| 3 | 個別諮詢與輔導 | 學生可依個人需要與輔導老師約談個人生涯議題。提供家長、教師諮詢服務。 | 輔導處 | 不定期 |
| 4 | 團體輔導 | 提供學生生涯團體輔導與諮商，透過團體動力協助學生自我探索、生涯規劃 | 輔導處 | 不定期 |
| 5 | 生涯規劃課程 與教學 | 開設生涯規劃課 | 教務處 | 高一 |
| | | 生涯輔導融入各學科教學 | | 不定期 |
| 6 | 心理測驗實施 | 實施性向、興趣、人格測驗，提供學生客觀之評量資料以協助學生自我了解，發揮潛能及適性發展。 | 輔導處 | 不定期 |
| | | 其他心理測驗，如中學生生活適應量表、學生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學習診斷測驗、職業興趣組合卡、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新訂賴氏人格測驗等。 | | 不定期 |
| 7 | 升學輔導 | 聘請專家學者蒞校演講，說明學習與生涯規劃的關係。 | 教務處 實習處 輔導處 | 不定期 |
| | | 針對家長與教師辦理課程說明會說明本校課程規畫與發展、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及各項大學多元進路方案宣導。 | | |
| | | 安排於班週會進行生涯主題講座或班級討論。邀請校友及家長分享各行各業的未來發展。 | | |
| | | 邀請技專校院入校宣導學校特色，提供學生技專校系升學資訊，作為學生選系參考。 | | |
| | | 備審資料指導：提供學生生涯諮詢，指導學生備審資料之製作。 | | |
| | | 模擬面試指導：配合多元入學管道，提供團體或個別升學或就業模擬面試與指導。 | | |
| 選填志願輔導：成績單寄發後，指導學生根據本身條件選擇適合校系就讀。 | | | | |

| | | | | |
|----|-------------|--|----------------------------------|------|
| 8 | 辦理校系與職場參訪 | 引導或帶學生參訪各區技專校院及大學。各科學生參訪該科職業類別之公司、工廠或大型展覽（台北國際工具機展覽會） | 實習處 | 不定期 |
| 9 | 學習輔導 | 選課輔導：辦理課程說明會，進行課程諮詢，協助學生多元選修、彈性學習或自主學習規劃。 | 教務處 課諮師 輔導處 學務處 (導師) | 每學期 |
| | | 轉科輔導：針對興趣或能力不符學生，進行個別輔導，提供轉科或轉學輔導安置，及轉科學生後續追蹤與輔導。 | | |
| 9 | 就業輔導 | 實施技能檢定輔導，加強各科學生技能檢定取得技術士證照，或選手培訓參加全國技能競賽、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實習處 | 不定期 |
| | | 辦理職涯講座介紹職業世界與趨勢、提供各科就業資訊、提供就業宣導活動及相關訊息。 | 實習處 輔導處 | 不定期 |
| | | 辦理就業博覽會 | 實習處 | 高三 |
| 10 | 生涯資訊查詢與資料提供 | 設置大學科系介紹專櫃及閱覽專區，提供各項升學資訊供學生參考。定期更新生涯及大學院校多元入學資訊於公布欄及輔導處網頁。 | 輔導處 | 經常性 |
| | | 收集各大專校院開設之營隊資訊，鼓勵並協助學生參加相關營隊活動。 | 實習處 輔導處 | 不定期 |
| | | 開放學生資料查詢專用電腦，方便同學查詢升學相關資訊。 | 輔導處 | 經常性 |
| | | 收集面試考古題或學長姐備審資料提供學生參考。 | 實習處 輔導處 | 經常性 |
| 11 | 生涯資訊查詢與資料提供 | 設置大學科系介紹專櫃及閱覽專區，提供各項升學資訊供學生參考。定期更新生涯及大學院校多元入學資訊於公布欄及輔導處網頁。 | 輔導處 | 經常性 |
| | | 收集各大專校院開設之營隊資訊，鼓勵並協助學生參加相關營隊活動。 | 實習處 輔導處 | 不定期 |
| | | 開放學生資料查詢專用電腦，方便同學查詢升學相關資訊。 | 輔導處 | 經常性 |
| | | 收集面試考古題或學長姐備審資料提供學生參考。 | 實習處 輔導處 | 經常性 |
| 12 | 畢業生進路追蹤與分析 | 進行畢業生進路追蹤與分析，以了解學生畢業後升學或就業情形。 | 教務處 實習處 輔導處 | 每年六月 |

捌、相關網站介紹

| 類別 | 網站名稱 | 內容說明 |
|-------|-------------------------------|---|
| 教育部官網 | 學生生涯輔導網 | 自我探索、科系介紹、工作世界、大學營隊、生涯問鮮菇、資源連結 |
| 自我探索 | 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ColleGo! | 18 學群的資料呈現，詳介學群介紹及其重視內涵 123 學類的資料內容，詳介學類及其對應校系 |
| | 大考中心心理測驗 | 興趣量表(線上版)、學系探索量表(線上版) |
| | 華人生涯網 | 量化評量、質性探索 |
| | 生涯測驗系統 | 生涯興趣、性向、工作價值組合 |
| | 大學網路博覽會 | 校園導覽、各大學校系連結、獎助學金連結 |
| | IOH 開放個人經驗平台 | 各校系學群總覽、港澳僑陸生專區、海外留學、履歷面試經驗 |
| | 1111 學群介紹 | 學群連結職業、學群知識 PK |
| 高職升學 | 招策會網站 | 二技、四技、二專、五專、各招生管道宣導簡介 |
| | 技訊網 | 升二技、四技二專、升五專、轉學考、學士後第二專長 |
| | 技專校院測驗中心 | 統測相關公告資訊、歷年簡章、試題、相關新聞發佈 |
| | 技職風雲榜 | 優秀技職表現、獲獎紀錄 |
| 高中升學 | 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 校系簡章、榜單連結、歷年統計資料、書審上傳、網路選填平台 |
|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 指考、學測、英聽相關資訊、歷年試題、統計分析、心理測驗…… |
| | 大學考試分發委員會 | 考試分發重要公告、歷年統計資料、登記分發相關資訊、網路登記志願平台 |
| |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 校校系簡章、榜單連結、歷年統計資料、書審上傳、網路選填平台 |
| | 新生註冊率查詢 | 統計處公開資訊，藉此瞭解各校辦學概況與經營特色 |
| |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 | 分領域、區域、學位查詢、全校新生註冊率、學雜費收費基準 |

| | | |
|------|------------|-------------------------|
| |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 | 術科考試簡章、報名；術科歷年統計資料；資訊公告 |
| 軍警校 | 國軍人才招募 | 招募中心簡介、軍校招生簡章及時程 |
| |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 警專招生資訊、警專歷屆試題…… |
| | 中央警察大學 | 警大招生資訊、警大課程及相關介紹…… |
| 職場就業 | 104 工作世界 | 以動畫引導進入行職業介紹 |
| | 工作大未來 | 連結村上龍鉅作工作大未來的職業介紹 |
| | 青年教育與就業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
| | 大專校院就業職場體驗 | 職能與職業查詢、RICH 職場體驗 |

玖、常見問題 Q&A

為便於同學了解本校綜合高中課程之方式與精神，特整理一些常見問題並作解答。

Q1、綜合高中與普通高中有什麼不同？

- A. 1. 綜合高中課程設計的精神是兼顧學生升學與就業的需求，同時設置學術學程與專門學程課程，藉試探、輔導等歷程，協助學生自由選讀，以達適性發展之教育目標。因此綜合高中與普通高中的課程，在高一時部分相同，只是綜合高中另提供少數的職業試探及生涯規劃科目；但到高二時就有很大的差別，因為綜合高中學生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選課自由，普通高中學生較沒有選課的自由。
2. 綜合高中的學生經過一年的輔導與探索可以選擇學術學程升一般大學的路，也可依學測成績申請科技大學、或選擇就讀專門學程參加統一入學測驗選填科技大學或就業。無論是學術學程或專門學程都可以參加學測、統測、分科測驗及獨招，是升學管道最暢通的學制。

Q2、綜合高中與完全中學有何不同？

- A. 完全中學為含國中部及高中部之中學，其高中部部分名額並提供國中部學生直升。綜合高中係指同時設置學術學程和專門學程，藉試探、輔導歷程，輔導學生自由選課，提供學生專精學術導向課程(普通高中課程)或專門導向課程(類同職業學校課程)或兼跨兩種課程的機會，以達成適性發展目標的高級中等學校。

Q3、綜合高中與高職有什麼不同？

- A. 未來的社會是個終身學習的社會，再學習能力非常重要，因此綜合高中比一般高職重視基礎學科能力的培養；綜合高中一年級一般科目約佔百分之九十；二年級時，就讀綜合高中學生可以有三種選擇：升大學校院、升科技大學、技術學院或就業，且可依據自己所選的目標去修習有關的課程。高職的課程因為一般科目較少，如果發覺志趣不合，要轉科很困難。

Q4、為何要辦理綜合高中課程？

- A. 未來的社會是一個資訊化、科技化、國際化、多元化的社會，也是終身學習的社會。因此，為培育二十一世紀社會所需的人才，在學制、課程、教材、教法與學校設施等方面更應積極配合更新調整，以加強學生的基本能力與通識能力，培養恢弘的視野與廣闊的思考力。不僅使每位學生都有世界觀以及第二外語的能力，更要積極陶冶人文精神及職業道德，培養人際關係、批判思考、解決問題及運用資訊的能力，以奠定未來終身學習的能力與生涯發展的基礎。目前高職課程僵化，高中課程太一致化；綜合高中兼具高中與高職雙重特質。學生在進入綜合高中經一年試探後，再依據自己的學習成就、能力、興趣，選修學術學程升學一般大學校院、選修專門學程升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或就業目標，透過課程選修，實現自己的理想。

Q5、綜合高中部的課程是如何設計的？

- A.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內容有很大的彈性，僅百分之 30 由教育部訂定，其他百分之 70 課程由本校自行訂定。一年級的課程大多是一般科目，奠定爾後學習的基礎，另有生涯試探

科目，介紹生涯規劃職業類別、就業市場需求，做為將來選擇的參考。二、三年級的課程則共同必修科目逐漸減少，選修科目漸次增加，學生如果選擇升一般大學院校，就可以多選修一般大學院校必考的科目，如果選擇升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就可以多選修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必考的科目，如果選擇就業，就可以多選修就業所需的專業科目。可說是依自己需要適性發展，照自己的興趣選讀自己所喜歡的課程，或針對自己的某部分課程加強，故課程設計非常靈活。且本校綜合高中課程設計另有一項重要的目標，即為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及適應社會變遷的能力，因此非常重視活動課程的規劃，期能藉此培養學生處理問題以及領導等能力，使學習生活快樂又充實。

Q6、綜合高中部課程包括那些學程？

A. 本校辦理「綜合高中」課程，為因應學生不同進路發展所需，除開設自然學程、社會學程等二個學術導向學程外(與普通高中之自然組及社會組課程規劃相仿)，並開設商業經營、電子技術、電機技術與室內空間設計學程四個專門導向學程供學生選擇。學生可以就個人志趣、性向與能力，選修滿足個人需求的課程。

Q7、綜合高中部的招生方式為何？

A. 本校每學年度預計招收 4 班新生，入學途徑如下：
1. 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1 校多科)。
2.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依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分發)。

Q8、綜合高中部學生是否有充分時間修滿學分，俾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

A. 綜合高中學生任一學程畢業學生均可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且可依自己的興趣報名考試類科。若高三上學期修完專門學程 25 學分以上可另外參加甄選入學，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與聯合登記分發，兩者並不衝突，時程上有其先後，可先嘗試甄選入學，未能如願再參加聯合登記分發。參加統一入學測驗後，可以利用統測成績公佈之前，回顧學習歷程，並探索及立定大學階段的生涯階段任務，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或是聯合登記分發，兩者並不衝突，可先嘗試甄選入學，若是未能如願，再參加聯合登記分發。

Q9、綜合高中部的畢業學生有那些進路發展？

A. 綜合高中因設置有學術學程和專門學程，它的進路也兼跨了普通高中和職業學校學生的機會，計有：升一般大學升四技二專、升軍警院校、就業—技職檢定、在職進修、職業訓練。

Q10、綜合高中部畢業生升大學校院考試中是否能與普通高中畢業生競爭？

A. 因為就讀本校綜合高中的學生擁有相當大的彈性選課權利，可以多選讀與升大學校院有關的課程，加上教師選擇課程教材的自由度更大，綜合高中的學生有更充裕的時間自我進修或補救學習，因此自主學習的能力當然更能超越普通高中，且若參加大學推薦甄選或申請入學，將較一般高中學生具有職業陶冶和基本素養，更為有利。

Q11、科技大學、技術學院是否專門為綜合高中畢業生提供名額？

A. 將來綜合高中學生可以直接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不需要工作經驗；同時教育部也

積極推動大學廣設技術學院、二專改制技術學院的工作，未來技職教育體系的學生，升學進路將是非常開闊。

Q12、學生自主學習時間如何安排？

- A. 1. 學生可在圖書館開架書庫、閱覽室及視聽室，規劃自主學習以養成良好的時間控管與讀書進度規劃習慣。
2. 學生可在圖書館自主學習討論室做學習群討論，或借用圖書館電腦進行報告製作與準備。
3. 可與師長一起進行自主學習內容討論，或進行專題研究等學習活動。

Q13、綜合高中可否跨各學程選課？

- A. 綜合高中實施之特色即是學生可以自由選課，並可跨各學程，其中必修學分一定要修而且一定要及格，其餘可自由選課。但建議能以專精一至二個學程為主，必須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均及格者，才得以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

Q14、要如何選課呢？

- A. 要知道部定及校訂必修一定得修完，因此每學期得列入選課範圍逐期修完。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因此也必須每學期得列入選課範圍，逐期修完。

Q15、要如何解決選課的難題呢？

- A. 本校每學期均會辦理選課說明會，注意聆聽並閱讀選課須知，同時可與課程諮詢教師進行討論，或請教導師、教務處，亦可至輔導處尋求個別輔導。

Q16、如果成績不及格怎麼辦？

- A. 綜合高中學制採行學年學分制，必修科目不及格者需重修，選修科目不及格者可重修或改修其他選修科目，學分數不足者需補修。

Q17、重（補）修又是如何呢？

- A. 重（補）修無論是以專班開辦或是自學輔導均須繳交學分費。重（補）修是利用課餘時間來補不足的部份，自會形成額外的負擔，因此用功讓自己每學科均能通過以免重（補）修仍是上上策。

Q18、對於家境清寒或資優學生，貴校有何協助或獎勵措施？

- A. 本校設有教育儲蓄專戶及儒德急難救助基金協助家境清寒學生，並積極輔導學生申請各種獎助學金，如就近入學獎學金、清寒優秀獎學金、考試升學獎勵金及各團體獎助學金等。

拾、附錄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103.01.08 教育部訂定頒布

108.06.18 教育部修訂頒布

- 第 1 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第 2 條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學習評量，應以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培養學生核心素養，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並作為教師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 第 3 條 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
- 第 4 條 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學業成績評量，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兼顧科目認知、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其各科目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由學校定之。
前項多元評量，得採筆試、作業、口試、表演、實作、實驗、見習、參觀、報告、資料蒐集整理、鑑賞、晤談、實踐、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或檔案評量等方式辦理。
- 第 5 條 學業成績評量之科目，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之規定。
每一科目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修習一節或總修習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 第 6 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其評量方式、成績採計及登錄，由學校定之。
- 第 7 條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總學分數。
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以該學年度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平均之。
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之；學生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應予補考者，其該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其該科目該學年各學期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計算，不得與該科目重修或補修後之成績平均計算。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 第 8 條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

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

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 9 條

學生因其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或其他重大變故情形，學校認有調整前條所定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必要者，得擬具計畫，經各該特定科目教學研究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調整之，並妥為保存；其調整後之成績及格基準，不得低於四十分。

前項計畫之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適用調整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學生姓名、學號、年級、科別、班級與適用學期及學年。

二、學校已實施之多元評量執行策略及學生學習補救措施。

三、學生學習成就差異分析、學校學習評量調整方案及調整之必要性說明。

第 10 條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學校應予補考：

一、及格基準分數為五十分至六十分者：四十分。

二、及格基準分數為四十分至四十九者：三十分。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學校每學期辦理補考，以一次為限。但學生因故不能參加補考，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其各學期成績仍應以該學期實得分數登錄。

第 11 條

學生於本法第四十二條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各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課程綱要規定應修習之部定及校訂必修科目，未修習者應補修。轉學、轉科（學程）學生並得就應修習之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以外科目，申請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及教學；每一學分之面授指導及教學節數，屬重修者，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不得少於六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安排學生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前項各款之實施時間、課程內容及實際授課節數，由學校定之。

重修、補修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第四條規定辦理。

第 12 條

學生依前條規定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者，依所定之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 第 13 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休學學生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者，準用前項規定。
- 第 14 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
重讀時，學生成績以重讀之實得分數登錄；學生對於重讀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於各學期開學日前申請免修者，學校應准予免修，該科目原成績列入重讀學期之成績一併計算；未申請免修而自願再次選讀者，該科目成績，應就再次選讀之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對於重讀之學生，學校應給予適當之輔導。
學校為協助學生取得畢業應修學分數，應針對學生各學期學分取得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三項規定。
- 第 15 條 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支援系統，並依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進行分析，作為學期中實施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之依據，以輔導學生適性學習，發揮學生潛能；其實施基準及方式，由學校定之。
- 第 16 條 新生與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其科目成績，依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前項審查、測驗及學分抵免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轉學、轉科（學程）經學校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學分抵免後，未符合第十四條第一項得重讀規定而申請重讀者，學校得視該生學習狀況與學校編班、班級人數等情形，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
二、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科（學程）。
- 第 17 條 資賦優異學生得依身心發展狀況、學習需要及意願，向學校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其辦理方式，應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第 18 條 學生取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採認之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成績，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內、外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或學習，取得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證明，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校辦理前二項學生學歷、成績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審查、測驗、學分採計及赴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認定，應依相關法規規定為之。
- 第 19 條 學校得協調國內其他高級中等學校開設跨校選修之課程，並得與大專校院合作開設預修課程或選修課程；其課程得採數位遠距教學。

- 第 20 條 學生修習課程綱要所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彈性學習時間課程，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且於備查之學校課程計畫標註授予學分者，授予彈性學習時間學分：
- 一、所修讀者為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或補強性課程。
 - 二、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
 - 三、無第二十五條第一項所定缺課致成績零分之情形。
- 前項所得成績，得不登錄或以實得成績登錄。但不納入第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平均成績計算。
-
- 第 21 條 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
 - 二、服務學習。
 - 三、獎懲紀錄。
 - 四、出缺席紀錄。
 - 五、具體建議。
-
- 第 22 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前條第二項各款規定，參考各科目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重修、補修學生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
- 第 23 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 學生之獎懲，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並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
- 第 24 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缺課未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為曠課。
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
- 第 25 條 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但因學生或其家庭發生重大變故所請事假而缺課之節數，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通過後，得不納入計算。
學生缺課致影響課業時，學校應視其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
- 第 26 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
- 第 27 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 (一)修業期滿，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得向學校申請發給分段課程

修業證明書。

-
- 第 28 條 學生重讀、轉學或復學時，因中央主管機關發布新課程綱要，致其適用之畢業條件已變更者，由學校從寬就變更前後畢業條件擇一適用，並進行學分抵免及核計。
-
- 第 29 條 學生學習評量之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 第 30 條 學校依本辦法規定，自行訂定之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 第 31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103年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

108年8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

- 第 1 條 本補充規定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修正條文第三十條規定訂定之。
- 第 2 條 學業成績評量採日常評量及定期評量方式辦理。
- 一、日常評量：各科目日常評量成績之計算，以在一學期內之日常評量各項分數平均之。
- 二、定期評量：採期中考試及期末考試方式辦理。
- (一)期中考試：得視其每週教學時(節)數之多寡，每學期舉行一至二次。各科目期中考試成績之計算，為各期中考試分數平均。
- (二)期末考試：於每學期結束前辦理，各科目均需評量。
- 各科目學業成績為日常評量占百分之四十，期中考試占百分之三十、期末考試占百分之三十，三項分數總和，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 第 3 條 實習科目成績評量，採實習技能、職業道德及相關知識等方式辦理。
- 一、實習技能：得含工作方法、成品、實驗結果或日常、期中、期末技能測驗及實習報告等項目。
- 二、職業道德：得含工作勤惰、設備保養及服務態度、安全觀念等項目。
- 三、相關知識：得含口頭問答、筆試等項目。
- 各實習科目成績為實習技能占百分之六十，職業道德占百分之三十、相關知識占百分之十，三項分數總和，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 第 4 條 體育科目成績評量，採運動技能、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體育常識等方式辦理。
- 一、運動技能：以定期或不定期評量方式實施。
- (一)評量項目：參照教育部所定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之規定所編訂之教材內容實施。
- (二)評量標準：應參考教育部編運動技能測驗手冊，由體育教學研究會研訂定之。
- 二、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依學生出席體育課、課外運動、運動比賽及體育表演等之紀錄。以及學習態度、努力行為、紀律行為、服務精神等之表現增減其分數，增減標準由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之。
- 三、體育常識：可採筆試、口試、報告等方式評定並於每學期結束前評量一次。
- 四、對於身心障礙而不適隨班上課之學生，應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活動，其運動技能成績之評量標準，依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做適性個別化評量。
- 體育科目成績為運動技能占學期成績百分之五十，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占學期成績百分之二十五，體育常識占學期成績百分之二十五，三項分數總和，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 第 5 條 藝術類科成績評量，包含藝術相關能力、藝術知識、藝術欣賞及涵養三項。其中音樂科目包含樂器演奏、聲樂演唱之技能、音樂欣賞之涵養、音樂知識等三項。美術及藝術生活科目包含作品製作之能力、作品呈現之美感、藝術品鑑賞能力、藝術知識。
- 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藝術能力：以定期或不定期評量方式實施。評量項目(如創作、演奏、演

唱)，參照教育部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之規定所編定之教材內容實施。

二、藝術知識：可採筆試、口試、報告等方式評定，並於學期結束前評量至少一次。

三、藝術欣賞及涵養：依鑑賞能力、學習態度、努力行為、紀律行為之表現增減分數。

藝術能力占總成績之百分之四十。藝術知識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三十。藝術欣賞及涵養占總成績百分之三十，三項分數總和，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第 6 條 學生於定期評量時，因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重大事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考，其成績按實得分數登錄。其餘假別補考成績超過六十分者，以六十分登錄，未達六十分者，按實得分數登錄。無故缺考者，不予補考，其缺考科目成績以零分登錄。

第 7 條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第 8 條 畢業學業成績之計算，為在學期間各科目學期成績（含重補修），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各學期修習學分數總和，如有小數，四捨五入至小數第一位。

第 9 條 身心障礙學生，擬定適合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評量方式，以協助並輔導其順利完成學業。學業成績評量依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 做適性個別化評量，其評量結果應包含分數及註記該生為及格、不及格；評量結果如達成 IEP 教學計畫目標，但成績低於六十分者學期成績以六十分登記，其餘成績或未達教學計畫目標依原成績登錄。

第 10 條 學生如因居住地區或學校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或其他重大變故情形，本校認有調整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必要者，得擬具計畫，經各該特定科目教學研究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調整之。

第 11 條 學生學期成績未達及格基準，且達補考基準者，各學期辦理補考一次。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第 12 條 學生若遭遇特殊事故而無法補考，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

第 13 條 學生重修、補修實施方式、實施時間及實際授課節數，依本校學生畢業學分及重補修規定辦理。

第 14 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應修習總學分數四分之一以下之科目，或視實際需要補修相關科目。

第 15 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包括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及格科目之學分數。判斷重讀時，其學分數採計至原學年度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前項重修或補修取得之學分數，計算至本校課程總體計畫書載明之修習學期，

| | |
|--------|---|
| | 相同科目擇優採計。 |
| 第 16 條 | 為輔導學生適性學習，發揮學生潛能，依本校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實施要點辦理。 |
| 第 17 條 | <p>新生與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甄試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其科目成績，依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不及格科目得重修，未修習之必修科目應補修，未修習之選修科目得補修。</p> <p>其審查及抵免規定依本校學生學分抵免實施要點規定辦理。</p> <p>轉學生、轉科（學程）學生學年成績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逾當學年學分數二分之一者，應視該學生之學習狀況，編入適當之年級就讀。</p> |
| 第 18 條 | <p>延修生修業規定：</p> <p>一、於原畢業學年度之次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前，學校通知延修學生延修，學生應主動提出延修申請。</p> <p>二、辦理註冊手續：繳交重補修學分費、繳交學生平安保險費、男性學生應再辦理兵役緩徵申請。</p> <p>三、依學校排定課程上課，並遵守學校相關規定。</p> <p>四、延修科目以六十分為及格基準，其他依據相關規定辦理。</p> <p>五、未能參加延修者得辦理休學，未辦理休學者，視同自動放棄學籍處理。符合發給修業證明書資格者，由學生提出申請後發給。</p> |
| 第 19 條 | 學校得協調國內其他高級中等學校開設跨校選修之課程，並得與大專校院合作開設預修課程或選修課程；其課程得採數位遠距教學，其辦理方式及學習評量，由學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協調合作學校定之。 |
| 第 20 條 | <p>學生修習彈性學習時間課程，符合下列各款規定者，授予彈性學習時間學分：</p> <p>一、所修讀者為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或補強性課程。</p> <p>二、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p> <p>三、無第二十五條第一項所定缺課致成績零分之情形。</p> <p>前項所得成績，得以實得成績登錄，但不納入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p> |
| 第 21 條 | 重修、補修學生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同一般生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 第 22 條 | 學生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實施方式，依本校學生德行評量考查補充規定、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學生銷過輔導實施要點辦理。 |
| 第 23 條 | 學生請假規定，依本校學生校內外生活準則辦理。 |
| 第 24 條 | 本校綜合高中學生修滿專門學程科目四十學分以上，且取得該學程所有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二學分以上之科目，得在畢業證書加註主修學程。 |
| 第 25 條 | 本補充規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三十日施行。 |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學程分流實施要點

109年8月18日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107年2月2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148749B號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 三、本校綜合型高中課程計畫書。

貳、目的

為有效輔導本校綜合高中一年級學生，依其興趣、性向、能力與志願修習各類學程，以利未來的進路與發展，特訂定此實施要點。

參、組織

設置「學程規劃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教學組長、課務組長、學程主任4名、國文、英文、數學、自然、社會科召集人、綜合高中一年級導師代表1名等合計17名成員組成之。

肆、實施方式，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高一開設生涯規劃、多元選修與彈性學習時間之職業試探課程，供學生瞭解其性向及興趣，並加深對學程之認識，以幫助未來選擇學程之參考。
- 二、學程分流辦理時間為高一下學期第一次期中評量後一個月辦理完畢。
- 三、開設班級總數以維持原核定班級數4班為原則，計畫開設學程名稱及班級、人數如下：

| 序 | 代碼 | 學程名稱 | 開設班數 | 每班人數 (上、下限) | 備註 |
|---|----|----------|------|----------------|---|
| 1 | A | 學術社會學程 | 0~1 | 12~35 | 1.社會、自然學程合計0~1班。 |
| 2 | B | 學術自然學程 | | | 2.滿12人以上，始可開設學程。 |
| 3 | C | 商業經營學程 | 0~1 | 12~35 | 3.當社會、自然學程均未達12人時，優先以人數多者為開設基準，其他未達12人之學程或超額人數，則進行次一志願分流。 |
| 4 | D | 電子技術學程 | 0~3 | 12~35 | 滿12人以上始開設學程。 |
| 5 | E | 電機技術學程 | | | 1.電機、電子學程合計0~2學程 |
| 6 | F | 室內空間設計學程 | | | 2.滿12人以上始開設學程 |
| | | | | | 3.人數若有下述情形者： (1)若學程人數未超過20人，則併學程授課 (2)學程人數介於21至27，因人數超出實習崗位，且未足一班，則依超額比序方式辦理。 (3)學程人數達28人才彈性增加1班 |

伍、學程分流選填程序，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學程分流「模擬」選填：

(一) 秉持綜合高中適性揚才，成就每個孩子的精神，依其興趣、性向及能力辦理學程分流模擬選填，模擬選填係指依學生就讀學程志願進行模擬，不做「超額比序分數」之計算，模擬結果於統計後公告，供導師、學生與家長作為學程分流志願選填人數之參考。

(二) 模擬選填於一年級辦理兩次，分別於上學期第二次期中評量後與下學期開學後辦理。

二、學程分流志願選填：

(一) 學生依自己的興趣、性向、能力與志願，慎重填寫 6 個志願序後進行學程分流，惟志願學程不得重複，教務處依志願序分發。

(二) 若學程選填人數未達 12 人，則不開設該學程，學生進行次一志願分流。

(三) 若學程選填人數達 12 人以上，且低於該學程招收名額，則全額錄取該學程就讀。

(四) 若單一學程志願人數超過招收名額，則依「超額比序分數」進行比序，錄取至招收名額額滿為止；未錄取者，再依次一志願序進行分流。

三、當所有學生學程確定後，即完成分流作業；為維持各學程之穩定與保障其他同學就讀之權益，不再辦理學程轉換，如有其他特殊情形，由本委員會討論決議。

陸、超額比序，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超額比序分數計算方式如下(計算至小數點後第 2 位)：

| 項目 | 學習性向與興趣 60% | | 學習能力 40% | |
|----------|------------------------|-------------------|----------------|------------------|
| | 職業試探課程成績 學程(組別)指定課程 | 彈性學習時間 課程成績總平均 | 高一上學期 學期總成績 | 高一下學期 第一次評量成績 |
| 加權 分數 | 40% | 20% | 30% | 10% |
| 總分 | 100 分 | | | |

二、比序方式

(一) 學生人數超過該學程每班人數上限時，先核算「超額比序分數」，再配合學生選填志願進行比序分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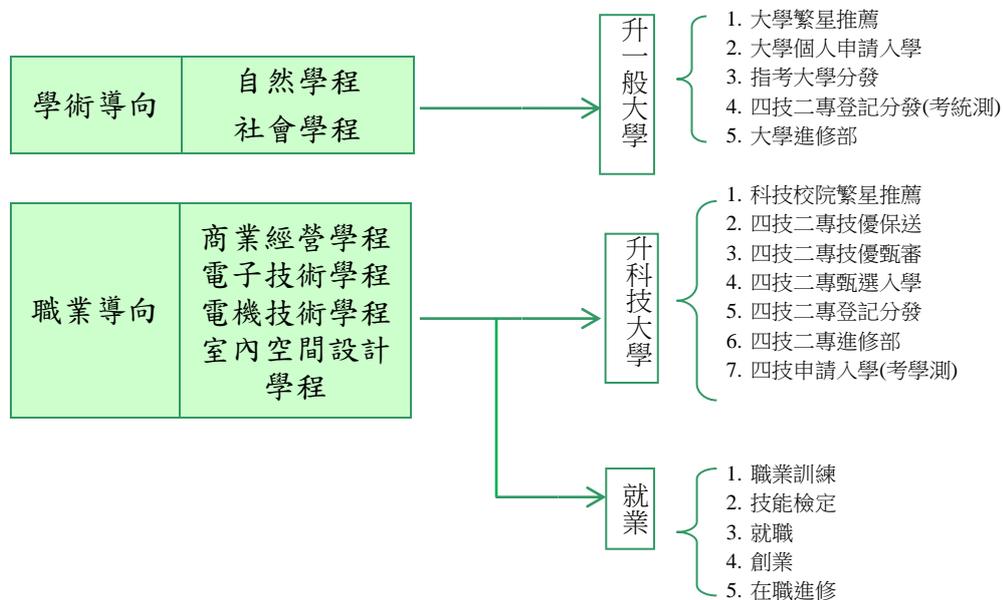
(二) 當「超額比序分數」相同時，則依高一第一學期英文學期成績→數學學期成績→國文學期成績進行逐項比序，再有同分者則增額錄取。

柒、身心障礙學生與「轉學制」之學生於學程分流名額採外加方式，得依該生個別狀況輔導分發至最適合之學程，如有特殊情形得由本委員會討論之。

捌、本要點經擴大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 | | | | | | | |
|----------------|----------------------------|-----------------------------------|-------------|------------|---|--------|--|
| 班 級 | 一年 班 | 座 號 | | 姓 名 | | 聯絡 () | |
| | | 學 號 | | | | 電話 | |
| 可 選 擇 之 學 程 | | 1. 學術導向學程 A 學術社會學程 B 學術自然學程 | | | 2. 職業導向學程 C 商業經營學程 D 電子技術學程 E 電機技術學程 F 室內空間設計學程 | | |
| 志願序 | 1 | 2 | 3 | 4 | 5 | 6 | |
| 學程別 (請填入代碼) | | | | | | | |
| 同意欄 | 以上是依學生 _____ 的意願選擇填寫，確實無誤。 | | | | | | |
| | 學生簽章： _____ | | 家長簽名： _____ | | 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導師 簽章 | | 輔導處 簽 章 | | 教務處 核 簽 | | | |

- 填表說明：
1. 填表時請慎重考量本身的興趣、性向及能力。
 2. 請依序填寫**所有志願**，志願不得重覆。
 3. 綜合高中學生畢業進路圖如下：



本表於家長、導師、輔導處簽章完成後，〇月〇日(〇)前收齊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彙辦。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適性轉科實施要點

97年05月06日行政會報通過

100年01月04日行政會報通過

107年12月12日適性轉科委員會會議通過

108年12月18日適性轉科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
- 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三、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貳、目的

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之核心理念，以學生適性發展、學校資源共享、資訊公開、服膺教育專業及全人發展目標為原則。

參、組織

組成適性轉科(學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委員組成包含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各科科主任、各學科召集人、教學組組長、註冊組組長、課務組組長及實驗研究組組長、體育組組長、教師代表及學生家長代表。

肆、申請對象

當年度入學一年級新生(不含技優生、體育班)。

伍、申請時程與安置時間

於第一學期第二次期中考後公告辦理，公告後兩星期內申請，逾期不受理。經核定轉科之學生，於本校網頁公告並於第二學期開學後或寒假輔導課期間至新轉科別班級就讀。

陸、轉科處理要點：

- 一、本校學生申請轉科，核准轉入之科別年級學生名額以不超過該科原核定新生名額為限，且至多申請一科。
- 二、教務處受理後，由輔導老師及導師適性輔導，各科科主任甄試，得採書面資料、面試、術科操作等方式。再召開校內適性轉科委員會會議審查，依據各科甄試成績結果作為其轉入科別推薦順位。
- 三、符合轉科條件，轉科成功後，不得再轉回原科或其他科別。
- 四、申請轉科時該學期之國文、英文、數學第一、二次期中考成績達補考標準，且不得有記小過(含)以上之處分，才可申請轉科。
- 五、考量課程銜接、學分數之認定及重(補)修問題，綜合高中三年級學生及技術型高中二、三年級學生不開放申請轉科。
- 六、學生轉科均以一次為限，其未修之必修科目須另行補修或參加重補修以補足應修學分，並應於畢業前自行補修完畢，否則不得畢業，僅發給修業證明或申請延畢。
- 七、轉科生在轉入經抵免學分後，應補修專業科目學分在十五學分(含)以上時，得降低編級。
- 八、申請流程(流程圖如附件)
 - (一)申請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轉科申請表，申請表填寫後，交給家長簽名蓋章。申請表之填寫與核章應於公告後兩星期內併同相關申請文件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方視為完成申請手續，逾期不受理。
 - (二)導師及輔導老師適性輔導並填寫適性輔導紀錄表，作為適性轉科審查委員會會議之

參考。

(三)由校長遴聘相關人員進行聯合甄試。

(四)召開本校學生適性轉科委員會會議審查、核定錄取名單，申請轉科同學一經錄取，不得放棄資格。

柒、本實施要點經本會通過，陳校長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自主學習計畫

| | | | |
|----------------------|---|-----------|---------|
| 學生資料 | 班級 | 學號 | 姓名 |
| | | | |
| 學習主題 |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實做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究 <input type="checkbox"/> 藝文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實施地點 |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工場：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教室：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學習目標 (或動機) | | | |
| 計畫概念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成果展示 |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提供自主學習成果與資料給其他同學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提供自主學習成果與資料給其他同學參考 | | |
| 學生簽名 | |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 |
| 申請受理情形 (此部分, 申請同學免填) | | | |
| 提交日期 | 編號 | 領域召集人/科主任 | 指導教師/導師 |
| | | | |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1.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學生於修業年限內,其自主學習合計應至少 18 節,
並應安排於一學期或各學年內實施。

2.相關資料請到學校網頁→[綜合高中](#)→[表單下載區](#)下載電子檔再使用。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自主學習-管理檢核表】1/2

| 項次 | 年月日 | 學習內容 | 地點 | 自我檢核 | | |
|-------------------|-----|------|----|------|----|-----|
| | | | | 優良 | 尚可 | 待努力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心得與反思 (至少250字) | | | | | | |

指導教師簽章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自主學習-管理檢核表】2/2

| 項次 | 年月日 | 學習內容 | 地點 | 自我檢核 | | |
|-------------------|-----|------|----|------|----|-----|
| | | | | 優良 | 尚可 | 待努力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 15 | | | | | | |
| 16 | | | | | | |
| 17 | | | | | | |
| 18 | | | | | | |
| 心得與反思 (至少250字) | | | | | | |

指導教師簽章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自主學習-歷程/成果紀錄】

| | |
|------|------|
| | |
| 照片說明 | 照片說明 |
| | |
| 照片說明 | 照片說明 |
| | |
| 照片說明 | 照片說明 |

(可自行複製增加本頁次)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自主學習-成果或研究資料】

- 1.請附上您的 研究收穫、心得或成果，格式不拘，
- 2.建議以「圖文並茂」的方式呈現



我的選課紀錄

| 學 期 | 多元選修 | 彈性學習時間 1 | 彈性學習時間 2 |
|-----|------|----------|----------|
| 高一上 | | | |
| 高一下 | | | |
| 高二上 | | | |
| 高二下 | | | |
| 高三上 | | | |
| 高三下 | | | |

我的課諮教師

| 學 期 | 班 級 | 學 程 | 課諮教師 |
|-----|----------|------|------|
| 高一上 | 綜高一_____ | 不分學程 | |
| 高一下 | 綜高一_____ | | |
| 高二上 | 綜高二_____ | | |
| 高二下 | 綜高二_____ | | |
| 高三上 | 綜高三_____ | | |
| 高三下 | 綜高三_____ | | |

進行課程諮詢前，請先下載「課程諮詢紀錄表」填寫，與課程諮詢教師約時間，再進行課程諮詢。

相關資訊：學校首頁->教學單位->綜合高中->課程諮詢

http://www.elvs.chc.edu.tw/ischool/publish_page/88/?cid=1534



國立二林
高級工商
職業學校

忠 誠 精 實
敦 品 勵 學



綜合高中選課輔導手冊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TEL : 04-8962132

FAX : 04-8954105

<http://www.elvs.chc.edu.tw/>